

公司代码：600120

公司简称：浙江东方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金朝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正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海涛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2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3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8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控股股东、国贸集团	指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浙江东方	指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金信托	指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大地期货	指	大地期货有限公司
中韩人寿	指	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般若财富	指	浙江般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金租赁	指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国贸东方资本	指	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产融	指	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
东方嘉富	指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贸东方房产	指	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浙商资产	指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狮丹努集团	指	狮丹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大投资	指	浙江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东方海纳	指	浙江东方海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国贸新能源	指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海康威视	指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永安期货	指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5 名特定投资者	指	指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中，参与募集配套资金的 5 名投资者，即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芜湖华融融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资产重组、本次重组	指	浙江东方向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56%股份、大地期货有限公司 87%股权及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50%股权；向浙江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大地期货 13%股权，以及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大华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9 年度 1 月 1 日-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除特别指明币种，均指人民币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浙江东方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Orient Financial Holdings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JOFH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金朝萍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欣	姬峰
联系地址	杭州市西湖大道12号	杭州市西湖大道12号
电话	0571-87600383	0571-87600383
传真	0571-87600324	0571-87600324
电子信箱	invest@zjorient.com	invest@zjorient.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杭州市西湖大道1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09
公司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大道1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09
公司网址	www.zjorient.com
电子信箱	invest@zjorient.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大道12号浙江东方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东方	600120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并经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行业分类专家委员会确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所属行业分类于2019年7月从原先的“批发和零售业（F）-51-批发业”变更为“金融业（J）-69-其他金融业”。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否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	------	--------------------

营业收入	5,211,351,384.22	3,873,001,465.25	3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4,077,869.05	435,139,173.55	-1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0,893,290.56	181,222,777.11	-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285,066.88	-651,421,215.85	-31.60
利息收入	62,958,160.26	54,904,615.59	14.6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19,657,039.05	357,504,129.54	17.3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652,208,143.44	9,226,925,861.48	4.61
总资产	20,039,974,531.61	18,362,721,115.29	9.1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8	-18.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8	-18.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6	-6.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4	3.87	减少0.1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	1.61	增加0.20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37,969.5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08,489.3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642.57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7,507,422.76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3,219.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6,873.44	
所得税影响额	-61,635,852.74	
合计	183,184,578.49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浙江省国资委下属的国有上市金控平台，通过控股参股多家公司分别经营各项金融业务和商贸业务，具体业务如下：

1、金融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多家金融类子公司、合营公司等分别经营信托、期货、人身险、基金管理、直接投资、融资租赁、财富管理等业务，具体如下：

(1) 信托业务

信托业务，由浙金信托开展。浙金信托是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经营的主要业务包括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信托业务指信托公司作为受托人，按照委托人意愿以公司名义对受托的货币资金或其他财产进行管理或处置，并从中收取手续费的业务；固有业务指信托公司运用自有资本开展的业务，主要包括存放同业、债券投资、认购本公司信托产品及认购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等。信托产品投资范围涵盖了证券、金融、基础设施、房地产、工商企业等各个领域；信托产品设计包括了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有限合伙投资、产业基金等多元化业务结构。

(2) 期货业务

期货业务，由大地期货开展。大地期货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经营业务主要包括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风险管理业务等。经纪业务主要指代理客户买卖期货或期权合约、办理结算和交割手续，并收取手续费的一项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是指期货公司接受单一客户或者特定多个客户的书面委托，根据相关规定及合同约定，运用客户委托资产进行投资，并按照合同约定收取费用或者报酬的业务活动。风险管理业务是指通过期货公司设立的风险管理子公司开展包括基差交易、仓单服务、合作套保、定价服务、做市业务及其他与风险管理服务相关的业务，涵盖期货期权上市品种及其他产业链相关品种的现货贸易、远期交易和期货交割等。

(3) 人身险业务

人身险业务，由中韩人寿开展。中韩人寿是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人寿保险公司，主要经营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以及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公司在合规经营、防范风险的前提下，利用个险、银保、团险、中介和网销五大销售网络，实现业务稳健有价值的增长；积极引进国外先进的财富管理理念，从客户家庭风险保障和财富管理的全局视角，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帮助客户科学地进行财富管理。

(4) 财富管理业务

财富管理业务，由般若财富开展。般若财富持有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资格牌照，主要业务包括资产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投资咨询，投资管理。公司以资产管理和财富管理为两大核心能力，打造具有新时代国企特色的全国性独立财富公司，致力于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利用自身独立的风险控制，以及系统完整的投资决策体系，为高净值客户提供解决方案及产品组合。

（5）基金管理业务

基金管理业务，主要由东方产融和东方嘉富开展，主要管理 VC、PE、PIPE 和夹层基金。业务的营收来源于各支基金的管理费和超额业绩报酬，两项收入分别取决于管理基金的规模以及专业的投研分析能力。公司具备挖掘优质资产的能力，能够发现并获取价值低洼的资产；另一方面公司具有强大的募集资金能力以及丰富的客户资源。

（6）基金投资业务

直接投资业务，主要以公司自身及全资子公司东方产融作为投资主平台，通过行业研究挖掘项目目标的，从多途径获得投资信息以及利用自身储备资源开拓投资渠道，寻找具有成长性的目标企业，在进行系统的尽职调查后，履行相应程序，以参股形式或者联合成立基金间接投资的方式，投资于企业股权。

（7）融资租赁业务

融资租赁业务，由国金租赁开展。国金租赁是经中国商务部批准设立的融资租赁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等，兼营与融资租赁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服务的对象主要是有大型设备、固定资产需求的机构或自然人，主要涉及的行业有医疗健康产业、公用事业、教育文化旅游、经营性物业、高端工业制造等，业务模式一般为售后回租和直租，盈利主要来源于资金利差以及杠杆水平。

2、商贸业务

公司商贸流通业务主要为两个部分：进出口贸易业务以及内贸业务。进出口贸易业务主要由公司下属各进出口子公司开展和经营，出口商品分类为针织服装，梭织服装、家用纺织品、服饰类、鞋靴类等，贸易模式主要是根据海外客户订单和国内供应商生产情况，通过接单、采购、出口、结汇、退税等环节实现服务交易，子公司自身无零售业务，无零售门店；此外，子公司还从事部分代理进出口业务，经营模式为通过收取代理费获得收益。

内贸业务由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子公司主要开展钢材、有色金属等贸易，贸易模式主要为采购、销售；公司开展期现结合业务，所涉及的主要产品为白银、橡胶、PTA，经营模式为无风险套保模式。

（二）行业情况说明

1、金融行业

2019 年上半年，中国经济增长保持韧性，继续运行在合理区间，延续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结构调整继续推进，总供求基本平衡。但内外部不确定不稳定因素有所增加，经济仍存在下行压力。金融行业继续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进一步加大服务实体经济的力度，深化金融市场改革开放，加快创新发展步伐，继续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促进金融市场的长期健康发展。近年来，金融控股公司因其有利于提升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能力而发展迅速，2019 年 7 月中国人民银行出台《金融控股公司监督管理试行办法（征求意见稿）》，这对规范化运作的金控公司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公司也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1）信托行业

根据中国信托登记系统数据显示，上半年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规模占每月新增规模的比重稳中有升，占比从年初的 24.01% 稳步上升至 6 月末的 36.23%，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信托公司的业务重心在积极向主动管理领域拓展，同时资金向实体经济的规模占比稳中有升，积极响应国家要求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号召；其次，上半年各信托公司充分利用制度优势和自身资源积极开展特色信托业务。家族信托、小微金融信托、员工持股信托、保险金信托和慈善信托发展势头强劲，6 月末累计规模占比超过 1.5%，较年初环比上升 80.72%，反映出行业致力于挖掘信托制度的深层价值，持续加强创新能力，这也意味着行业业务转型仍有较大空间。

（2）期货行业

当前尽管期货行业经纪业务发展呈现利润下滑的趋势，但多家期货公司纷纷迎合市场营销定位适时转换、适应监管合规要求不断规范的大趋势，不断紧扣服务实体经济的宗旨，逐渐走上特色化与品牌化经营道路，不断调整，积极转型。此外，交易市场方面，商品期货增添了红枣期货新品种，填补了干果类期货市场的空白；期权市场也新增了天然橡胶期权、棉花期权和玉米期权三大合约。

未来期货公司将会在专业领域增加各自的特色化经营，以资产管理、投资咨询等业务作为出发点，增强专业化转型升级，更加专业地服务于实体经济。

（3）保险行业

报告期内，在银保监会“回归保险本源”的要求下，保险公司愈发重视价值型业务发展，行业转型深入，特别是中小型人身险公司都在积极谋求价值转型。根据银保监会披露的数据显示，报告期内保险业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 25,537 亿元，同比上涨 14.16%，其中，人身险业务原保费收入 19,644 亿元，同比上涨 16.05%，人身险业务保费增速明显快于财产险保费收入增速。

（4）财富管理行业

根据招商银行和贝恩公司联合发布的《私人财富报告》，2018 年末我国个人持有的可投资资产总规模已达 190 万亿元，而高净值人群及其持有可投资资产的不断增长正是高端财富管理业务的基础。近年来集合类信托、私募基金等蓬勃发展更是印证了高端财富管理需求旺盛。面对庞大的市场需求，营销能力、投资能力、主动管理能力将成为财富管理机构的核心竞争力，推动财富管理行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5）基金管理行业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公布，截至 2019 年 6 月底，管理基金规模达到 13.28 万亿元，较 2018 年 12 月底增长了 0.5 万亿。整体来看，由于协会按照《关于进一步规范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若干事项的公告》的有关规定对不符合要求的数十家私募基金管理人进行了注销，基金管理人数量呈现小幅下降趋势，但随着一二级市场的先后回暖，私募产品数量及管理规模都在稳步增加。未来随着金融业开放更加深入，机构长期资金持续流入，科创板的进一步发展，基金管理行业整体向好。

（6）融资租赁行业

我国融资租赁行业仍处于发展初期，融资租赁行业正在经历由“追求规模和速度的粗放型发展模式”向“追求资产质量与风险管理的专业化经营方式”转变。各类融资租赁公司基于股东背景形成了差异化的商业模式，构建核心竞争力。随着 2018 年融资租赁公司正式划归至中国银保监会监管，租赁行业从此前的双轨制监管逐渐转变为统一监管，未来在政策趋严背景下，行业门槛有望提升，竞争格局将由趋于分散向趋于集中演变，成熟的租赁公司将依靠资产端和资金端的优势，持续提升市场占有率。

2、商贸行业

根据海关统计，2019 年上半年我国进出口总额 14.67 万亿元，同比增长 3.9%。其中，出口 7.95 万亿元，同比增长 6.1%；进口 6.7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顺差 1.23 万亿元，扩大 41.6%。行业整体上体现质量提升和动力转换的特征，国际市场布局不断优化，出口商品结构持续升级。上半年，国家各部门持续推出减税降费、贸易便利化等精准务实举措，激发主体活力，营造良好环境。广大外贸企业迎难而上，加快创新发展、转型升级，竞争优势持续提升，民营企业的主力军作用以及跨境电商新业态的快速发展进一步推动外贸发展稳中提质。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整合牌照、人力、渠道、客户、资金等资源，积极发挥协同优势，努力实施业务升级转型，重塑并优化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六个方面：

1、多元化的业务体系

公司目前旗下拥有涵盖信托、期货、融资租赁及财富管理业务的控股子公司 5 家、从事保险业务的合营公司 1 家及覆盖证券、产融投资、私募基金管理等金融业务的参控股公司若干，形成多元化、多层次的资管业务体系。围绕“大资管”核心战略发展方向，公司积极发挥多牌照的协同效应，通过业务整合，进一步拓展业务链条，为客户提供更优质、更贴近的金融服务。同时，通过优质金融资产的注入，公司有效拓宽了盈利来源，可持续发展能力明显提高。

2、日益突出的协同优势

为有效发挥协同合作优势，公司积极设计相关的协同管理、沟通和问题处理机制，加强跨业务、跨部门的沟通与合作，不断提升业务协同水平；公司的商贸业务客户资源庞大，各生产环节经营活动存在巨大的金融服务需求，产融结合发展的空间广阔。各成员公司之间继续深化融融协同，创新

打造“产、投、融”协同模式，积极引导板块发挥整体协同效应。同时，公司积极构建外部战略合作生态圈，探索集团外协同模式。与大型金控平台建立战略沟通联系机制，推动相互合作与资源共享；拓展与证券、公募基金、银行等金融机构的业务合作边界；积极探索集团外多元化协同方式。

3、得天独厚的区域优势

顺应国资国企改革的形势，公司在浙江金融业务发展的过程中拥有得天独厚的优势。公司作为浙江省重点打造的国有金融控股平台，在市场、平台、机构、人才、环境、监管、服务等领域获得有力保障，并及时把握发展契机。此外，浙江作为环杭州湾大湾区这个全国重点战略发展区域的核心省份，经济发展迎来重大发展机遇，特别是浙江省委省政府提出做大做强信息、环保、健康、旅游、时尚、金融、高端装备制造、文化等八大万亿产业，大力推进钱塘江金融港湾的建设，而公司作为省属国有上市金控平台，在未来壮大金融业务、更好服务实体经济方面必将迎来更多发展机遇。同时，杭州一直在互联网、大数据产业方面走在全国乃至世界前列，这对公司未来实践信息化战略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4、行业领先的团队建设

在金融业务方面，公司聚集了精通财务、金融、管理、投资及法律等诸多领域的中高端人才，保障了业务开拓与持续发展。在商贸流通领域，公司培养了一支经验丰富、专业能力强、综合素质好的业务队伍，建立了创新激励机制，保证了业务骨干的队伍稳定，为公司业务、业绩平稳增长提供了重要保障。

5、多样化的融资渠道

公司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工具，综合运用债务与权益类融资工具，有效募集经营所需资金，扎实推进各项融资工作，有效降低资本成本，提高融资能力、优化融资结构，并利用公司总部的管理能力统筹高效调配资金，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创造条件。公司持续推进银行贷款融资、发行公司债等方式，拓宽债务融资渠道，创新融资方式，满足公司发展资金需求。

6、持续增长的客户资源

金融业务方面，出色的投资能力和业务基础，为公司积累了一定的客户资源，树立了良好的公司口碑；信托、保险、期货等布局了合理的网点，形成较广的销售网络，实现公司综合金融服务的落地和延伸。通过金控平台强大的协同效应，公司将实现旗下各成员公司战略、资源的充分共享。商贸业务方面，公司在国际国内拥有良好企业形象和商业信誉，拥有稳定的客户资源和可靠、通畅的营销网络，使公司在竞争激烈的服装出口贸易上仍保持较强的行业竞争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面对错综复杂的宏观经济形势和严峻的行业监管环境，公司积极围绕打造最有特色的国有上市金控平台的战略目标，抓党建、强管理、谋发展、促改革，努力推进金控平台建设，带领旗下各子公司坚持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核心，不断优化经营和管理，取得了一定的成绩，除因股票市场波动所造成的财务影响外，公司整体经营状况良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规模 200.40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 96.52 亿元。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总收入 56.94 亿元，同比增长 32.88%；实现利润总额 5.02 亿元，同比下降 16.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4 亿元，同比下降 18.62%。

（一）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引领，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激活党建红色引擎。

公司积极启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立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制订主题教育工作实施方案和计划工作表，大力实施“强根固魂”工程。一是拟定相关制度，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各党支部、各单位共同负责的工作机制。二是全面开展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优化职能党支部建制，由各部门负责人担任支部书记，发挥“领头雁”作用。三是结合公司实际开展系列党风廉政警示教育，持续开展正风肃纪检查，推进清廉东方建设。四是开展各项系列活动，丰富广大员工业余生活，进一步提振干部员工精气神，凝聚干事创业的正能量。

（二）以全面深化国企改革为方向，着力实施金控战略，推进金控平台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贯彻落实《浙江省全面深化国有企业改革行动方案》，加强统筹和谋划，推动金控战略纵深发展。一是开展战略对标。领导班子带队前往全国金控集团监管试点之一的上海

国际集团学习考察金控发展定位、风险管控体制等工作。旗下各金融公司根据自身实际也分别开展对标学习工作，通过上下联动，对标对表，持续优化金控战略规划。二是增强金融实力。积极推动新金融牌照的并购工作。完成国金租赁 3,000 万美元增资，推进中韩人寿 5 亿元增资，推进大地（香港）金融公司 7,000 万元增资，进一步增强金融公司资本实力。加强资本运作，完成公司债发行前期审批工作。三是深化人才战略。坚持市场化的导向，接轨金融行业人力资源体系，搭建人力资源架构，贯彻落地 MD 体系，打通员工专业层级晋升通道。大力引进市场化高端金融专业人才，上半年共计引进 53 人（含金融专业人才 46 人），强化员工培训，为金控平台建设提供了人力支撑。四是推动协同创新。建立协同案例数据库，并积极探索保险资金协同等新方式。以东方嘉富年中思享会为载体，搭建协同平台，对贸易战、经济转型、智能基建、私募股权投资等进行了深入的探讨。

（三）以“管理提升年活动”为抓手，着力修炼企业内功，完善内部管理机制。

公司以管理提升年活动为抓手，持续修炼内功，构建符合现代金融管控体系的内部管理机制。一是公司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根据最新上市准则、章程指引等规范性文件，修订公司章程等基础治理文件。建立市值跟踪体系，加强市值管理。二是制度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先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制度，健全管理制度。三是全面风险管控体系进一步健全。以全面风险管理理念为核心，完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及议事制度，推动差异化授权体系建设。开展风险专项调研，对金融公司风险管控提出合理化建议。积极推动全面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开发与测试。四是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推进。上线财富管理与协同系统（一期）、外贸业务系统（一期），数据中心（一期）建设、财务管理系统升级、投资管控系统以及 IT 基础设施扩容等有条不紊推进中。

（四）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核心，突出金融板块特色，彰显企业担当。

金融板块方面，公司积极策应“金融回归本源，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号召，因地制宜找准服务重点、开展金融创新，增强服务功能。

浙金信托积极探索供应链金融领域、科创板、金融科技与财富管理业务运用等创新业务，获 2019 年度区域影响力信托公司、优秀财富管理品牌。截至 6 月末，管理信托规模 927.60 亿元，财富销售规模 116.6 亿元；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4.2 亿元，同比增长 22.38%，利润总额为 6,955.33 万元。

大地期货明确各业务牌照发展方向，建立风险管理业务“正面清单制”及“动态白名单制”。积极助力脱贫攻坚，响应中央一号文件号召，开展天然橡胶“保险+期货”试点，积极筹备种植类、养殖类“保险+期货”项目。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24.17 亿元，同比增长 204.77%，实现利润总额 2,707.0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上海期货交易所 2018 年天然橡胶“保险+期货”精准扶贫试点项目三等奖。

中韩人寿坚持“保险姓保”的经营理念，逐步推进产品结构转型，聚焦价值成长和个险渠道发展，全力提升长期缴和保障型业务的发展，努力为品质家庭提供风险保障、财富管理和健康服务。着力提升投资能力，积极向银保监会申报股票委托投资资质，并于 6 月中旬获得批复，打开间接投资股票的通道，间接股权投资资质和无担保债券投资资质也在积极申请中，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3.5 亿元，同比增长 14.42%，实现投资收益 4,239 万元。截至 6 月末，规模保费累计完成 3.77 亿元；个险渠道累计实现新单标保 0.49 亿元；银保新单期交标保累计实现 0.14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中国保护消费者基金会颁发的“重承诺守信用放心品牌”。

国金租赁积极服务“健康浙江”建设，明确以医疗健康产业为核心的业务方向，深入推进转型，持续做好风险管控。成功发行首单 ABS，融资规模 5 亿元。截至 6 月末，投放项目 25 个，金额 17.5 亿元，同比增长 75.88%；营业收入 1.61 亿元，同比增长 191.74%；实现利润总额 7382.10 万元。

基金板块积极服务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国家战略和数字经济，聚集战略新兴产业，打造基金全业务链，被投企业 360 金融在纳斯达克实现 IPO 上市；宁波容百科技通过科创板首发上市审批；泉峰汽车正式在上交所实现 IPO 主板上市；科大国盾、当虹科技等已获得科创板上市受理。截至 6 月末，基金板块管理规模为 123.39 亿元，累计管理规模 177.69 亿元。报告期内，东方嘉富获“2019 中国风险投资年度大奖和金投奖”。

般若财富围绕金控集团财富管理平台定位，着力塑造资产管理和财富管理两大核心能力。积极申请资产配置类牌照。发挥济海投资私募证券牌照资源优势，丰富产品线。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2101.65 万元，同比下降 1.46%，实现利润总额 529.29 万元，并荣获“中国企业公益诚信责任典范”称号。

（四）以响应国家重大战略号召为宗旨，发挥商贸板块特点，承担国企责任。

商贸板块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建设，积极进行跨区域跨国布局，升级产业链。公司领导带队实地考察越南、缅甸、柬埔寨等国家，探索设立东南亚生产基地。建业公司通过借船出海，积极与境外企业合作，已经试水在缅甸布局生产基地，探索在原料、设计、品牌等产业链的垂直延伸，优化产业布局。参股公司狮丹努集团深化海外布局战略，持续推进H股上市工作。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211,351,384.22	3,873,001,465.25	34.56
利息收入	62,958,160.26	54,904,615.59	14.6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19,657,039.05	357,504,129.54	17.39
营业成本	4,876,026,364.56	3,775,599,303.44	29.15
利息支出	24,092,155.82	18,020,870.56	33.6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6,852.90	35,903.19	58.35
销售费用	115,897,775.28	109,917,376.82	5.44
管理费用	280,625,459.05	301,839,255.64	-7.03
财务费用	34,668,156.30	18,925,143.16	83.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285,066.88	-651,421,215.85	-31.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696,555.03	-97,491,689.60	531.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667,554.88	1,243,452,592.27	-48.1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子公司期现结合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子公司期现结合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利息支出增加及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规模扩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子公司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衍生金融资产			3,311,357.86	0.02	-100.00	主要系子公司衍生金融

						工具到期结算
应收票据	1,790,000.00	0.01	41,432,947.30	0.22	-95.68	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应收账款	426,875,272.35	2.13	267,826,357.37	1.45	59.39	主要系子公司应收货款增加
预付款项	94,515,512.49	0.47	62,019,778.30	0.34	52.40	主要系子公司预付货款增加
长期应收款	3,550,723,531.34	17.72	2,181,993,729.84	11.84	62.73	主要系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规模扩大
长期待摊费用	13,361,469.19	0.07	9,096,000.58	0.05	46.89	主要系新收购子公司导致的长期待摊费用增加
应付票据	8,638,970.30	0.04	13,000,000.00	0.07	-33.55	主要系公司应付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应付账款	532,803,065.75	2.66	332,501,536.05	1.80	60.24	主要系子公司应付货款增加
其他应付款	198,942,332.35	0.99	392,805,003.75	2.13	-49.35	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应付及暂收款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383,200.00	0.37	1,400,000.00	0.01	5,141.66	主要系子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长期借款	742,592,800.00	3.71	397,900,000.00	2.16	86.63	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长期借款增加
长期应付款	503,968,000.00	2.51	129,180,000.00	0.70	290.13	主要系子公司发行资产专项支持计划增加的应付款项
递延收益	739,261.31	0.00			100.00	主要系新收购子公司导致的递延收益增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1,922,915.39	持仓期货保证金、远期结售汇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存货	494,266.13	仓单质押
长期应收款	535,503,894.69	银行借款质押、华泰资管-国金租赁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基础资产
合计	657,921,076.21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对外投资 83,062.70 万元,较去年同期的 3,179.14 万元增加 2512.74%。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投资单位	被投资单位	投资方式	注册资本	认缴出资	持股比	本期出资	累计出资
------	-------	------	------	------	-----	------	------

					例%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徐州首科东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增资扩股	200,100,000.00	100,000,000.00	49.95	50,000,000.00	100,000,000.00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驰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增资扩股	602,000,000.00	300,000,000.00	49.83	60,000,000.00	240,000,000.00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国金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增资扩股	USD 80,000,000.00	531,475,881.60	91.57	248,705,600.00	531,475,881.60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神州量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注 1]	投资并购	85,000,000.00		51.00	26,382,972.00	26,382,972.00

注 1: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 日协议受让浙江神州量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51% 股权, 根据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万邦评报[2018]100 号评估报告, 标的股权作价 26,921,400 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已支付款项 26,382,972 元。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投资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投资金额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金汇业 306 号集合信托计划	集合信托计划	150,000,000.00
大地期货有限公司	浙金汇城 86 号集合信托计划	集合信托计划	60,000,000.00
大地期货有限公司	浙金汇业 306 号集合信托计划	集合信托计划	50,000,000.00
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浙金汇城 94 号集合信托计划	集合信托计划	29,000,000.00
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浙金汇业 328 号集合信托计划	集合信托计划	30,000,000.00
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	浙金汇业 334 号集合信托计划	集合信托计划	25,000,000.00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税前利润的影响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78,034,127.05	4,002,112,582.00	-175,921,545.05	64,501,054.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41,773,537.40	1,328,952,152.90	-12,821,384.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52,873,108.09	1,522,711,337.22	-30,161,770.87	71,564,023.45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出售海康威视股票 204.50 万股, 获取收益 2,036.81 万元。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相关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公司所占%	净利润
浙江东方集团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	商贸流通	12,500,000.00	83,283,400.51	62.40	4,073,256.67

浙江东方集团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商贸流通	16,380,000.00	69,923,996.99	61.00	795,658.41
浙江东方集团泓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商贸流通	10,000,000.00	52,092,730.58	60.00	2,950,802.62
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	100,000,000.00	126,269,712.89	100.00	1,114,967.23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USD80,000,000.00	3,622,938,649.70	91.57	55,347,239.43
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	255,000,000.00	1,235,860,198.49	60.00	2,165,243.67
浙江般若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	100,000,000.00	104,068,121.98	100.00	4,078,355.18
大地期货有限公司	期货	240,000,000.00	4,150,332,266.16	100.00	17,768,525.38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托	1,700,000,000.00	3,075,940,930.39	78.00	51,540,069.10

2、公司主要参股公司相关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公司所占%	净利润
宁波狮丹努集团有限公司	工业制造	280,000,000.00	2,691,905,719.77	45.00	64,475,166.69
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保险	1,000,000,000.00	1,827,305,564.87	50.00	-26,106,892.51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兴好 1 号私募基金总规模 4.31 亿元，本公司出资 2 亿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地期货有限公司出资 3000 万元，持有基金 53.36% 份额；基金管理人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200 万元，持有基金 0.46% 份额。该定增私募基金合同约定经持有 50% 基金份额的投资者同意可更换基金管理人，结合基金管理人从该基金中可获得的经济利益及面临的风险，基金管理人系作为代理人开展相关活动，而本公司为该基金的主要责任人，故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此外，本公司将兴好 1 号对外投资相关的杭州博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杭州宣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纳入合并范围。

2、本公司子公司浙江般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在多项结构化主体中担任基金管理人和投资者的角色，浙江般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自身享有可变回报比例大于 30% 的东方般若龙井 16 号私募投资基金、东方般若清波 2 号私募投资基金共 2 个基金纳入合并范围。

3、本公司子公司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在多项结构化主体中担任信托计划受托人和投资者的角色，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将自身享有可变回报比例大于 30% 的浙金·汇业 250 号福晟钱隆首府南区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浙金·汇实 34 号金服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浙金·汇实 9 号盾安实业应收债权项目、浙金·汇实 13 号凯迪阳光新能源项目共 4 个信托计划纳入合并范围。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外部宏观环境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金融和商贸行业，与宏观环境的动态发展密不可分。信托、期货、财富管理、基金管理、融资租赁等业务与实体经济的发展、货币流动性、市场利率等息息相关；全球经济走势和国际环境的稳定也会对公司进出口相关业务造成一定的影响，尤其是报告期内，中美贸易关系紧张，未来的不确定性加大。对此，公司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针对市场环境的变化，及时采取有效的措施积极应对。同时不断提升业务专业能力和管理水平，加强协同合作，充分利用优势条件，克服外部宏观环境的不利因素。

2、监管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已出台一系列金融监管政策，未来监管政策的变化也会给公司业务的开展带来一定的风险。对此，

公司将实时跟踪并研究行业监管政策的变化及监管处罚措施，及时关注各项业务风险并研究相关策略进行应对。

3、金融业务风险

作为金控平台，公司下属金融公司在开展业务的过程当中会涉及诸多业务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法律合规风险、操作风险等。公司通过制定明确的风险政策，制定多维度风险指标，持续监控，定期开展风险评估，加强交易对手风险管理。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和货币政策的分析，适时调整资产负债结构，管理利率风险。加强资本化运作能力，实现融资渠道的多样化，防止期限错配风险，保持流动性。

4、汇率波动风险

汇率的波动对公司进出口业务的影响较大，公司业务部门、财务部门将密切跟踪汇率走势，提升贸易摩擦应对能力和汇率风险管理能力，洽谈业务时对汇率影响留有余地，根据实际情况适时采用各种金融工具、对冲汇率风险。

5、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的风险。对此，公司将加强金控平台宣传力度，提升品牌形象，结合多手段进行舆情监控，加强突发事件处理以及建立完善的应急处理机制。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 4 月 18 日	www.sse.com.cn	2019 年 4 月 19 日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5 月 16 日	www.sse.com.cn	2019 年 5 月 17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

							成履行的 具体原因	明下一 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浙江东方	公司关于本次资产重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本公司披露或提供的信息均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6年6月28日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浙江东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重组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本人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均为真实、完整、准确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披露信息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6年6月28日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浙江东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高管关于确保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1）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承诺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7）承诺严格履行本人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	2016年6月28日	否	是		

			实履行。如果承诺人违反本人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承诺人将按照《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国贸集团	国贸集团关于本次重组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本次交易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均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6年6月28日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国贸集团	国贸集团关于避免新增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未来不会新增与浙江东方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未来开展的业务被认定与浙江东方存在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在从事相关业务的公司产生盈利或满足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下，本公司将上述公司优先注入浙江东方。（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如违反本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所获相关收益将无条件地归浙江东方享有；同时，若造成浙江东方损失的（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无条件的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16年6月28日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国贸集团	国贸集团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浙江东方发生关联交易。若发生不可避免且必要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浙江东方将根据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协议文件，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东方	2016年6月28日	否	是		

			章程之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决策程序、信息披露义务等相关事宜；确保从根本上杜绝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浙江东方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发生。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国贸集团	国贸集团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到与浙江东方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方面完全分开，不从事任何影响浙江东方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的行为，不损害浙江东方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切实保障浙江东方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2016年6月28日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国贸集团	国贸集团关于本次以资产认购股份限售期的承诺：（1）本公司就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浙江东方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从标的资产交割完毕起计算）6个月内如浙江东方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各方本次以资产认购浙江东方股份的股份发行价格，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公司以资产认购浙江东方股份的股份发行价格，本公司因本次交易取得的浙江东方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2）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要求，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的12个月内不转让本次交易前所持有的浙江东方的股份。（3）本公司本次交易所认购浙江东方新股的限售期，最终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审核要求执行。	2016年6月28日，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相应承诺期限为36个月（触发相关条件后自动延长6个月），本次交易前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相应承诺期限为12个月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国贸集团	国贸集团针对浙金信托所涉浙江三联债权事项的承诺：若浙金信托该债权的处置金额小于截至2016年5月31日之账面价值（即14,330.58万元），则国贸集团就处置差额部分以	2016年8月12日	否	是		

			现金方式向浙金信托承担全额补足义务。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国贸集团	国贸集团关于本次重组标的公司房屋租赁未备案情况的承诺：浙金信托、大地期货、中韩人寿及其子公司正在执行的部分房屋租赁合同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手续，上述主体与出租方签订的租赁协议内容合法有效，且均已按约定支付了租金。如因上述租赁资产的权属瑕疵或未办理租赁备案手续导致浙金信托、大地期货、中韩人寿及其子公司或浙江东方受到任何处罚或承担任何责任，本公司将给予浙金信托、大地期货、中韩人寿及其子公司或浙江东方相应的赔偿。	2016年8月29日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国贸集团	国贸集团对浙金信托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国贸集团对浙金信托业绩承诺的补偿期为重组实施完毕后三年，暨2016年、2017年、2018年。如本次交易实施完毕的时间延后，则前述补偿期限将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予以相应调整。国贸集团承诺浙金信托2016年税后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263万元；2017年税后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705万元；2018年税后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6,539万元。若浙金信托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各年度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上述当年净利润承诺数的，则国贸集团应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具体补偿方式依照《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具体内容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公告的《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2016年6月28日，期限为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三年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置入资产价值保证及补偿	国贸集团	国贸集团关于浙金信托减值测试及补偿安排：若补偿期届满时浙金信托56%股份减值额>补偿期内国贸集团已补偿股份数额×本次重组发行股份的每	2016年6月28日，期限为本次重组	是	是		

			股发行价格+已补偿现金数额, 则国贸集团应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具体补偿方式依照《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具体内容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公告的《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实施完毕后三年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置入资产价值保证及补偿	国贸集团	国贸集团关于中韩人寿的减值测试及补偿安排: 国贸集团对中韩人寿有效业务价值、一年新业务价值以及中韩人寿股东全部权益的减值测试补偿期为重组实施完毕后三年, 暨2016年、2017年、2018年。如本次交易实施完毕的时间延后, 则前述减值测试股份补偿期限相应顺延并将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予以相应调整。若补偿期各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补偿期内国贸集团已补偿股份数额×本次重组发行股份的每股发行价格+已补偿现金数额, 则国贸集团应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具体补偿方式依照《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之二》(具体内容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公告的《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2016年8月11日、11月16日, 期限为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三年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置入资产价值保证及补偿	国贸集团、中大投资	国贸集团及中大投资关于大地期货的减值测试及补偿安排: 国贸集团及中大投资对大地期货的减值测试补偿期为重组实施完毕后三年, 暨2016年、2017年、2018年。如本次交易实施完毕的时间延后, 则前述减值测试股份补偿期限将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予以相应调整。若	2016年8月11日, 期限为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三年	是	是		

			补偿期各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 > 补偿期内国贸集团及中大投资已补偿股份数额 × 本次重组发行股份的每股发行价格 + 已补偿现金数额, 则国贸集团/中大投资应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具体补偿方式依照《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大地期货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公告的《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大投资	中大投资关于本次重组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 本次交易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均真实、准确和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6 年 6 月 28 日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5 名特定投资者	本公司承诺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给浙江东方造成损失的, 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6 年 6 月 28 日	否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国贸集团	(1) 对于国贸集团、浙江东方目前存在的纺织品进出口贸易的业务, 在本次重组完成后 5 年内, 国贸集团将通过筹划包括但不限于资产置换、资产收购以及资产出售等交易方式逐步消除国贸集团与浙江东方的同业竞争。若在承诺期限内未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国贸集团承诺将纺织品进出口贸易的业务在上述承诺期限内累计产生的属于国贸集团的收益归浙江东方所有。(2) 在此过渡期间, 继续将省纺公司股权托管给浙江东方, 由浙江东方对该公司享有实质性的经营管理权, 国贸集团保留股东的所有权、收益权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权。浙江东方通过行使股东权利结合公司治理结构实施管控, 确	承诺时间为 2016 年 11 月 4 日, 承诺期限为自公司完成本次重组后 5 年内	是	是		

			保该公司经营与浙江东方不产生冲突和损害。					
--	--	--	----------------------	--	--	--	--	--

鉴于公司资产重组事项最终于 2017 年 6 月实施完毕，根据公司与国贸集团原约定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浙金信托业绩承诺补偿期限应顺延调整为 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三年。为进一步书面明确 2019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标准，2018 年 8 月，经董事会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国贸集团签订了《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就浙金信托业绩承诺顺延后的补偿期限及承诺标准进行了明确。详细情况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就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事项签订补充协议的公告》。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 2019 年 3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交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报告期末，购买及销售商品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86.69 万元；办公场所租赁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454.10 万元；提供或接受劳务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390.49 万元；其他关联交易，国贸集团及其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新增认购浙金信托或委托浙金信托设立的资管计划规模 5,300 万元，浙金信托收取的管理费 2.25 万元（其中含以前年度发行信托产品管理费 1.14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	------

依照公司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公司按股权比例向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公司提供配套资金合计 1.4 亿元，目前尚余 8,988 万元未收回，经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已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2018 年 4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发布的 2016-020 号、2018-020 号公告。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85,833.7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9,446.7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9,446.7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49,446.74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49,446.74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年度公司为国金租赁等下属3家子公司合计向银行提供170,000万元的额度担保, 截至报告期末, 实际担保余额未超批准额。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深入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实事求是、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精准扶贫”的指示精神, 充分发挥金融业务的特性, 切实将扶贫工作与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的行业宗旨有效结合, 通过慈善信托、“保险+期货”模式等形式, 积极参与, 开拓渠道, 提高扶贫实效。

2. 报告期内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浙江省委组织部《关于开展乡村振兴“千企结千村、消灭薄弱村”专项行动方案》和《中共浙江省国资委委员会关于深入推进省属企业参与“千企结千村、消灭薄弱村”专项行动的通知》精神, 公司与浙江省江山市张村乡玉坑口村成功建立了结对帮扶关系。为帮助薄弱村发展壮大集体经济, 建立符合市场经济要求的集体经济机制, 公司于2018-2020年分三年每年向浙江省江山市张村乡捐赠人民币30万元, 共计人民币90万元。

2、公司下属子公司浙金信托通过向全体职工开展救灾募捐等方式, 向江山市张村乡捐助2.1万元抗洪救灾资金, 努力避免村民因灾致贫、因灾返贫, 深入践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精神, 担当国企社会责任, 为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共建美好生活贡献力量。

3、公司下属子公司大地期货开展了橡胶、苹果、白糖精准扶贫项目

(1) 天然橡胶“保险+期货”精准扶贫项目

报告期内, 大地期货在云南省普洱市孟连傣族拉祜族佤族自治县开展天然橡胶“保险+期货”精准扶贫项目。大地期货全额垫付90万元保费, 为当地建档立卡的545户贫困户共计2,149人承保13,062.22亩橡胶种植林, 约1,000吨橡胶。大地期货专业团队入场对冲时, 在亚式看跌基础上做了增强调整, 实现了降低权利金成本的同时, 还增强了项目赔付效果。项目结束时, 参保贫困户获得每亩45.94元赔偿金, 共计约60万元赔偿金。2019年5月, 大地期货对该地同品种、同类项目扶贫规模较上年扩大两倍, 保费垫付180万元, 承保了2000吨橡胶。6月, 大地期货正式入场对冲。

(2) 苹果“保险+期货”精准扶贫项目

报告期内, 大地期货在陕西省渭南市白水开展苹果“保险+期货”精准扶贫项目。该项目保费由大地期货垫付100万元, 当地政府支付约127.6万元, 其他企业捐赠约10.6万元, 共计约238万元。项目为当地建档立卡的315户贫困户承保2,007.22亩苹果种植林, 约3,010.8吨苹果。项目结束时, 参保贫困户获得每亩891.46元赔偿金, 共计约179万元赔偿金。

(3) 白糖“保险+期货”精准扶贫项目

报告期内, 大地期货在云南省普洱市孟连傣族拉祜族佤族自治县开展白糖“保险+期货”精准扶贫项目。该项目保费由大地期货垫付100万元, 当地政府支付22万元。项目为当地建档立卡的1,071户贫困户和296户普通蔗农承保12,942亩甘蔗种植林, 约6,000吨白糖。针对当地独特的白糖产业政策, 大地期货特别设计和采用了“双向承保”新模式, 可以在糖价上涨时帮助蔗农获得额外收益

补偿；在糖价下跌时，帮助糖厂降低损失。项目结束时，参保农户获得每亩 55.65 元赔偿金，共计约 72 万元赔偿金。

(4) 履行社会责任，聚焦帮扶消薄

报告期内，大地期货向太湖县捐赠扶贫资金 20 万元，并实地考察扶贫资金使用项目，慰问贫困户。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151.9
2. 物资折款	4.55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2,031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5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69.6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2,031
2. 转移就业脱贫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100
6. 生态保护扶贫	
其中：6.1 项目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展生态保护与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生态公益岗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2 投入金额	50
7. 兜底保障	
其中：7.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0.9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人）	40
7.3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0.2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人）	1
8. 社会扶贫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32.1
9. 其他项目	
9.2. 投入金额	3.65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大地期货“保险+期货”橡胶项目获得上海期货交易所三等奖，白糖项目获得单品种总分第一名，苹果项目被评为郑商所“良好”项目称号	

4. 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的阶段性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未来公司将继续积极响应“千企结千村、消灭薄弱村”行动以及“万企帮万村”活动，全面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工作，帮助薄弱村发展壮大集体经济，深入践行“小康路上一个都不能掉队”的目标。在此基础上，公司下属子公司还将根据自身专业优势，聚焦于教育类精准扶贫项目，通过与相关慈善组织或者其他相关主体合作，将精准扶贫工作计划进一步落到实处。其次，充分发挥期货市场风险管理、服务实体经济的功能，继续与专业保险公司等金融同业合作，积极开展落实“保险+期货”项目和场外期权项目，助力贫困地区产业发展，推进精准扶贫。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本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行为或污染事故，亦未发生因环境违法受到环保管理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为实现与国际准则的持续全面趋同，财政部于2017年3月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2019年1月14日，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要求，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的企业会计准则，并自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起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告的披露。

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准则，公司本次会计政策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变更前，公司按照持有金融资产的意图和目的不同，将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变更后，公司将以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准备计提发生改变:变更前公司对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采用的是“已发生损失法”，即只有在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发生损失时，才对相关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变更后公司将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采用“预期损失法”，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揭示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

(3)拓宽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范围，使套期会计更加如实地反映公司的风险管理活动。

此外，在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等方面做了调整和完善，金融工具披露要求也相应调整。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新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须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和转准则的差异、调整计入 2019 年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并于 2019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起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 2018 年末可比数。因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预计将对公司 2019 年起财务报告产生一定影响。

2、依照财政部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经公司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照上述通知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根据上述文件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主要内容

公司编制 2019 年半年度及后续的财务报表将执行财会[2019]6 号文件的编报要求，主要变更资产负债表部分项目的列报：

1)原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原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资产负债表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3)利润表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反映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4)利润表中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将“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进行的调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 2019 年度以及本期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和所有者权益。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	-------	-------------	-------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9,263,672	23.93			62,779,102		62,779,102	272,042,774	23.9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70,824,879	19.54			51,247,464		51,247,464	222,072,343	19.54
3、其他内资持股	38,438,793	4.40			11,531,638		11,531,638	49,970,431	4.4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8,438,793	4.40			11,531,638		11,531,638	49,970,431	4.4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65,124,421	76.07			199,537,326		199,537,326	864,661,747	76.07
1、人民币普通股	665,124,421	76.07			199,537,326		199,537,326	864,661,747	76.0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74,388,093	100			262,316,428		262,316,428	1,136,704,521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2019年4月18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874,388,093股为基数，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1元（含税），合计分配利润8,743.88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262,316,428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136,704,521股。上述事项已于2019年6月13日实施完毕，详细情况见公司于2019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132,386,086	0	39,715,826	172,101,912	定增股份限售	2020-06-13
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	38,438,793	0	11,531,638	49,970,431	定增股份限售	2020-06-13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375,518	0	4,612,656	19,988,174	定增股份限售	2020-06-13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7,687,759	0	2,306,328	9,994,087	定增股份限售	2020-06-13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7,687,758	0	2,306,327	9,994,085	定增股份限售	2020-06-13
芜湖华融融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687,758	0	2,306,327	9,994,085	定增股份限售	2020-06-13
合计	209,263,672	0	62,779,102	272,042,774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635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549,910,757	48.38	172,101,912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5,699,419	4.90	0	未知		未知
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		49,970,431	4.40	49,970,431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9,175,822	2.57	0	未知		未知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988,174	1.76	19,988,174	未知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9,994,087	0.88	9,994,087	未知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9,994,085	0.88	9,994,085	未知		其他
芜湖华融融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994,085	0.88	9,994,085	未知		其他
浙江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7,800,000	0.69	0	未知		国有法人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7,489	0.68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377,808,845	人民币普通股	377,808,84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5,699,419	人民币普通股	55,699,41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9,175,822	人民币普通股	29,175,822				
浙江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7,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00,0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17,489	人民币普通股	7,717,48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799,890	人民币普通股	6,799,890				
王新	6,422,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22,000				
赵君	5,551,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51,000				
吴晓阳	5,349,196	人民币普通股	5,349,196				
陈久平	5,023,863	人民币普通股	5,023,86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及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的管理人均均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 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 股份数量	
1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172,101,912	2020-06-13	172,101,912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
2	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	49,970,431	2020-06-13	49,970,431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
3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988,174	2020-06-13	19,988,174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
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9,994,087	2020-06-13	9,994,087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
5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9,994,085	2020-06-13	9,994,085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
6	芜湖华融融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994,085	2020-06-13	9,994,085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及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的管理人均均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持股变动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林平	董事	392,982	510,877	117,895	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
裘高尧	高管	72,555	94,322	21,767	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
赵茂文	高管	1,300	1,690	390	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金朝萍	董事长	选举
金朝萍	总裁	离任
徐晓东	总裁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9] 0010438 号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东方)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浙江东方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浙江东方，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计量

2、结构化主体合并

(一)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计量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14 所述。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浙江东方财务报表附注所反映的应收融资租赁款账面价值合计为 355,072.35 万元，占合并资产总额的 17.72%。应收融资租赁款主要系浙江东方控股子公司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相关业务形成，属于风险较高的金融资产。

浙江东方管理层基于对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可回收性的评估判断作为计提应收融资租赁款坏账准备的基础。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确认、未担保余值发生变动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

我们关注上述事项是由于应收融资租赁款账面价值对浙江东方合并财务报表而言是重大的，而且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计量涉及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计量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浙江东方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评估并测试与融资租赁业务相关的内部控制，主要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账龄分析、逾期分析及对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的可回收性的定期评估；

(2) 审阅融资租赁业务合同和前期客户调查相关资料，并与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融资租赁业务的操作及其租赁收入的确认政策；

(3) 根据合同检查并测算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入账金额、摊销年限，检查承租人的付款情况是否与合同约定的付款条款一致；

(4) 对于发生逾期以及管理层认为存在高风险的客户，管理层要求客户追加担保、抵押等保障措施，我们通过检查客户后续的担保手续、担保方的资金实力以及对抵押物的盘点、价值认定等因素判断发生减值的可能性以及浙江东方计提坏账准备的准确性；

(5) 抽取部分融资租赁款实施了函证。

(二) 结构化主体合并

1、事项描述

纳入浙江东方 2019 年 1-6 月合并财务报表的结构化主体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二）之说明，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共 9 个，总资产为 18.69 亿元。

浙江东方管理层需就是否对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结构化主体是否应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作出重大判断。在确定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时，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力进行评估，综合考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合计享有这些结构化主体的可变回报或承担的风险敞口等因素评估浙江东方从这些结构化主体中获取的可变回报以及权力与可变回报的联系。鉴于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且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结构化主体金额重大，故我们将该事项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和评估与合并结构化主体相关的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并进行了测试，包括合同条款、可变回报的计算以及合并评估结果的复核；

(2) 向管理层获取结构化主体清单，抽查相关合同并判断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合计拥有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权力范围，以评估对结构化主体承担或享有的可变回报权益以及权力与可变回报的联系；

(3) 复核了管理层在可变回报定量计算中使用的数据，并对承担或享有的可变回报的结果进行了重新计算。

基于上述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关于是否对结构化主体进行合并的判断是可接受的。

四、其他信息

浙江东方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9 半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浙江东方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浙江东方管理层负责评估浙江东方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浙江东方、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浙江东方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浙江东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浙江东方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浙江东方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超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勤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三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906,844,165.94	2,661,549,025.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3	4,002,112,582.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2		417,700,991.60
衍生金融资产	七.4		3,311,357.86
应收票据	七.5	1,790,000.00	41,432,947.30
应收账款	七.6	426,875,272.35	267,826,357.3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94,515,512.49	62,019,778.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51,119,135.67	323,765,945.12
其中：应收利息		124,474,367.17	118,756,650.10
应收股利			19,971,322.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10		648,800,000.00
存货	七.11	1,038,443,570.23	1,320,123,933.8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4	1,635,630,111.77	2,039,253,712.58
流动资产合计		10,357,330,350.45	7,785,784,049.0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七.17		405,712,582.48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8		4,865,870,006.9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9	3,550,723,531.34	2,181,993,729.84
长期股权投资	七.20	1,979,374,300.17	1,892,897,178.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21	1,328,952,152.9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22	1,522,711,337.22	
投资性房地产	七.23	49,602,965.25	50,737,287.51
固定资产	七.24	117,497,446.57	96,541,484.21
在建工程	七.25	389,405,221.90	360,020,549.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9	491,656,023.30	502,196,002.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32	13,361,469.19	9,096,000.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3	239,359,733.32	211,872,243.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82,644,181.16	10,576,937,066.24
资产总计		20,039,974,531.61	18,362,721,115.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5	1,629,607,615.00	1,542,187,682.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七.36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8	180,791,859.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七. 37		213,430,580.99
衍生金融负债	七. 39	21,246,695.00	16,965,762.04
应付票据	七. 40	8,638,970.30	13,000,000.00
应付账款	七. 41	532,803,065.75	332,501,536.05
预收款项	七. 42	1,263,505,593.81	1,164,555,908.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 43	352,268,663.28	338,642,442.28
应交税费	七. 44	289,862,590.25	365,716,290.94
其他应付款	七. 45	198,942,332.35	392,805,003.75
其中：应付利息		5,506,626.48	4,675,409.50
应付股利		5,814,420.00	174,42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 47	73,383,200.00	1,4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 48	2,785,917,975.50	2,505,466,569.50
流动负债合计		7,886,968,561.05	7,436,671,776.7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 49	742,592,800.00	397,9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 52	503,968,000.00	129,18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 54	100,816,990.22	100,816,990.22
递延收益	七. 55	739,261.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 33	523,006,425.83	478,790,173.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71,123,477.36	1,106,687,164.18
负债合计		9,758,092,038.41	8,543,358,940.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 57	1,136,704,521.00	874,388,09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 59	1,673,648,723.82	1,933,915,022.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 61	751,998,417.32	1,452,301,863.6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 63	379,736,884.42	379,736,884.42
一般风险准备	七. 64	50,064,428.98	50,064,428.98
未分配利润	七. 65	5,660,055,167.90	4,536,519,568.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652,208,143.44	9,226,925,861.48
少数股东权益		629,674,349.76	592,436,312.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281,882,493.20	9,819,362,174.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039,974,531.61	18,362,721,115.29

法定代表人：金朝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正甲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海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8,731,144.10	288,480,108.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54,780,815.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2,630,349.0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696,852.75
应收账款	十七.1	1,604,385.87	7,107,857.3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95,722.17	1,966,005.19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439,960,200.83	1,848,921,875.88
其中：应收利息		356,164.38	928,219.18
应收股利		9,360,000.00	19,971,322.80
存货		63,524,243.40	455,797,430.4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22,763.66	289,610,036.37
流动资产合计		4,517,019,275.84	3,094,210,515.4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16,152,758.64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5,243,847,394.64	4,883,293,262.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25,938,302.9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79,764,184.41	
投资性房地产		47,539,144.69	49,078,032.38
固定资产		23,775,550.93	24,901,802.58
在建工程		260,738,789.82	264,122,620.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77,548,341.00	383,356,777.0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088,535.41	1,236,918.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76,240,243.80	8,922,142,172.12
资产总计		12,693,259,519.64	12,016,352,687.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2,707,615.00	1,319,437,682.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309,6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5,430,997.77	47,947,111.08
预收款项		23,754.67	36,281.61
应付职工薪酬		138,249,485.87	141,511,839.61
应交税费		63,367,295.47	82,782,959.45
其他应付款		393,609,123.84	374,747,879.95
其中：应付利息		2,988,079.84	2,702,959.0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00,000.00	1,4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49,097,872.62	1,967,863,754.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95,200,000.00	397,9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1,677,148.58	478,508,980.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6,877,148.58	876,408,980.45
负债合计		3,265,975,021.20	2,844,272,734.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36,704,521.00	874,388,09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67,107,467.12	2,329,423,895.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52,824,894.15	1,487,820,496.2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9,736,884.42	379,736,884.42

未分配利润		5,090,910,731.75	4,100,710,584.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427,284,498.44	9,172,079,952.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693,259,519.64	12,016,352,687.53

法定代表人：金朝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正甲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海涛

合并利润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693,966,583.53	4,285,410,210.3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6	5,211,351,384.22	3,873,001,465.25
利息收入	七.67	62,958,160.26	54,904,615.59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七.68	419,657,039.05	357,504,129.54
二、营业总成本		5,341,873,938.78	4,232,376,039.6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6	4,876,026,364.56	3,775,599,303.44
利息支出	七.67	24,092,155.82	18,020,870.5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七.68	56,852.90	35,903.19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9	10,507,174.87	8,038,186.83
销售费用	七.70	115,897,775.28	109,917,376.82
管理费用	七.71	280,625,459.05	301,839,255.6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七.73	34,668,156.30	18,925,143.16
其中：利息费用		48,490,837.57	32,321,571.00
利息收入		7,168,427.97	15,859,651.90
加：其他收益	七.74	6,108,489.33	361,025.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5	119,166,480.94	551,725,077.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757,257.48	14,572,539.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7	43,944,509.21	4,059,279.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8	-23,113,572.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9	4,628,652.63	-10,711,459.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80	140,306.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2,967,510.92	598,468,093.65
加：营业外收入	七.81	1,085,598.79	4,856,679.78
减：营业外支出	七.82	2,210,725.01	1,697,940.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1,842,384.70	601,626,833.39

减：所得税费用	七.83	118,006,867.81	131,028,036.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3,835,516.89	470,598,796.9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3,835,516.89	470,598,796.9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4,077,869.05	435,139,173.5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57,647.84	35,459,623.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6,477,087.04	-611,982,673.2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6,477,087.04	-611,982,673.2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616,038.3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616,038.3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6,093,125.41	-611,982,673.2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6,160,778.82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10,491,659.95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7,653.41	-1,491,013.25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0,312,603.93	-141,383,876.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60,554,956.09	-176,843,499.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757,647.84	35,459,623.3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8

法定代表人：金朝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正甲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海涛

母公司利润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759,182,746.83	2,214,571,198.09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709,345,618.52	2,250,661,272.38
税金及附加		4,861,217.68	2,433,349.11
销售费用		5,049,975.93	4,978,763.32
管理费用		32,081,222.23	52,671,677.9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2,522,478.02	22,118,504.7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3,742,2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33,162,456.40	513,736,996.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207,267.68	14,389,537.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933,685.09	23,656,259.2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35,559.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343.49	-14,240,451.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2,352,629.45	404,860,434.81
加：营业外收入		8,638.14	31,770.54
减：营业外支出		377,901.16	110,925.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1,983,366.43	404,781,279.62
减：所得税费用		41,065,979.66	60,271,727.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917,386.77	344,509,552.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917,386.77	344,509,552.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6,544,740.45	-590,327,012.5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616,038.37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616,038.37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6,160,778.82	-590,327,012.5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6,160,778.82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90,327,012.50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7,462,127.22	-245,817,460.0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金朝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正甲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海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86,382,252.72	4,738,449,465.6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60,00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33,338,453.86	495,135,594.1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4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9,000,00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8,484,004.48	120,299,538.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5.1	64,066,604,057.07	23,607,914,881.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83,808,768.13	28,781,799,479.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77,521,824.00	4,593,365,584.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358,888,207.04	773,020,016.95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2,446,221.06	79,554,191.63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4,792,174.77	270,271,247.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5,733,790.81	174,212,417.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5.2	64,331,711,617.33	23,542,797,238.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441,093,835.01	29,433,220,695.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285,066.88	-651,421,215.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7,308,727.20	3,533,526,180.1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7,013,927.17	197,673,132.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7,824.00	3,462.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5.3	2,328,418,663.49	513,674,709.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22,919,141.86	4,244,877,484.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256,806.08	19,280,632.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12,200,293.65	4,027,078,541.7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416,469.0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5.4	2,252,349,018.04	296,0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2,222,586.83	4,342,369,174.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696,555.03	-97,491,689.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78,438,305.00	1,265,868,281.1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5.5	475,000,000.00	999,477,340.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3,438,305.00	2,265,345,62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9,582,372.50	886,875,135.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6,965,412.85	135,017,893.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306,083.75	18,11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5.6	172,222,964.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8,770,750.12	1,021,893,029.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667,554.88	1,243,452,592.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53,506.22	21,127.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8,932,549.25	494,560,813.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5,988,701.30	2,892,624,888.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4,921,250.55	3,387,185,702.60

法定代表人：金朝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正甲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海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53,764,453.22	2,560,934,197.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601,007.62	69,823,803.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3,365,460.84	2,630,758,000.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11,638,011.63	2,595,677,934.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327,423.75	39,199,241.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793,845.33	53,198,303.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2,650,751.21	69,376,266.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5,410,031.92	2,757,451,74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44,571.08	-126,693,745.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2,249,588.46	406,555,029.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513,553.03	139,440,805.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8,418,663.49	466,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9,181,804.98	1,012,895,835.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012.98	35,492,141.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00	65,067,279.0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5,088,572.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0,100,000.00	86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5,241,584.98	965,559,420.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40,220.00	47,336,414.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6,438,305.00	872,154,375.7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6,438,305.00	872,154,375.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3,868,372.50	535,960,135.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8,414,953.67	111,120,217.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99,59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8,082,918.17	647,080,353.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355,386.83	225,074,022.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0,251,035.75	145,716,690.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480,108.35	301,417,325.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731,144.10	447,134,016.32

法定代表人：金朝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正甲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海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74,388,093.00				1,933,915,022.76		1,452,301,863.63		379,736,884.42	50,064,428.98	4,536,519,568.69		9,226,925,861.48	592,436,312.87	9,819,362,174.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806,780,533.35				856,896,539.46		50,116,006.11	316,044.05	50,432,050.16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4,388,093.00				1,933,915,022.76		645,521,330.28		379,736,884.42	50,064,428.98	5,393,416,108.15		9,277,041,867.59	592,752,356.92	9,869,794,224.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2,316,428.00				-260,266,298.94		106,477,087.04				266,639,059.75		375,166,275.85	36,921,992.84	412,088,268.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477,087.04				354,077,869.05		460,554,956.09	29,757,647.84	490,312,603.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50,129.06								2,050,129.06	23,110,428.75	25,160,557.8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050,129.06								2,050,129.06	23,110,428.75	25,160,557.81
(三)利润分配											-87,438,809.30		-87,438,809.30	-15,946,083.75	-103,384,893.05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											-87,438,809.30		-87,438,809.30	-15,946,083.75	-103,384,893.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7,438,809.25			-24,410,512.24		-111,849,321.4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7,438,809.25			-24,410,512.24		-111,849,321.4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1,781,868.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1,781,86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4,388,093.00				1,931,652,180.24		2,258,173,059.15		325,745,132.25		40,642,773.25		4,331,433,319.02		704,213,120.35	10,466,247,677.26

法定代表人：金朝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正甲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海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	-----------	--	--	--	--	--	--	--	--	--	--	--	--	--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74,388,093.00				2,329,423,895.12		1,487,820,496.29		379,736,884.42	4,100,710,584.05	9,172,079,952.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841,540,342.59			876,721,570.23	35,181,227.6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4,388,093.00				2,329,423,895.12		646,280,153.70		379,736,884.42	4,977,432,154.28	9,207,261,180.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2,316,428.00				-262,316,428.00		106,544,740.45			113,478,577.47	220,023,317.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544,740.45			200,917,386.77	307,462,127.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7,438,809.30	-87,438,809.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7,438,809.30	-87,438,809.3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2,316,428.00				-262,316,428.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2,316,428.00				-262,316,42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36,704,521.00				2,067,107,467.12		752,824,894.15		379,736,884.42	5,090,910,731.75	9,427,284,498.44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2,606,225.00				2,529,114,993.93		2,866,592,067.31		325,745,132.25	3,708,973,623.76	10,103,032,042.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2,606,225.00			2,529,114,993.93		2,866,592,067.31		325,745,132.25	3,708,973,623.76	10,103,032,042.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1,781,868.00			-201,781,868.00		-590,327,012.50			250,320,743.18	-340,006,269.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0,327,012.50			344,509,552.43	-245,817,460.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4,188,809.25	-94,188,809.2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7,438,809.25	-87,438,809.25
3. 其他									-6,750,000.00	-6,75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1,781,868.00			-201,781,868.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1,781,868.00			-201,781,86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4,388,093.00			2,327,333,125.93		2,276,265,054.81		325,745,132.25	3,959,294,366.94	9,763,025,772.93

法定代表人：金朝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正甲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海涛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浙江省股份制试点工作协调小组浙股（1992）47号文批准，由原浙江省针棉织品进出口公司独家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2年12月15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地址为杭州市西湖大道12号，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金朝萍。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142927960N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136,704,521.00元，公司股票于1997年12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根据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262,316,428股，转增后总股数为1,136,704,521股。

公司母公司为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最终控制方为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批发和零售贸易行业。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纺织品及原料、商品房、大宗商品、代理进口设备、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等。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实业投资，私募股权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投资咨询，供应链管理，电子商务技术服务，进出口贸易（按商务部核定目录经营），进口商品的国内销售，纺织原辅材料、百货、五金交电、工艺美术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品）、机电设备、农副产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贵金属、矿产品（除专控）、医疗器械的销售，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工程、生产及服务行业的劳动人员（不含海员），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设备租赁，经济技术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本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8月30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48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浙江新帝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1	61
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0	60
湖州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注1]	[注1]
杭州友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注1]	[注1]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91.57	91.57
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注2]	[注2]
湖州东方蓬莱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注3]	[注3]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1	51
浙江东方燃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90	90
宁波国鑫再生金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1	51
浙江东方集团恒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5	65
浙江东方集团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1	61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浙江东方集团新业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6.25	56.25
浙江东方集团茂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5	65
浙江东方集团华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1.85	61.85
浙江东方集团服装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2.4	62.4
宁波加美特斯针织工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注 4]	[注 4]
宁波加米施时装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注 4]	[注 4]
浙江东方集团嘉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1	61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5	55
浙江东方集团泓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0	60
东台泓业服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注 8]	[注 8]
浙江东方集团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5	65
浙江东方集团骏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5	65
浙江东方集团盛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5	65
浙江东方集团建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0	60
浙江东方集团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6.5	56.5
浙江东方运联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注 5]	[注 5]
香港东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浙江鑫圣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70	70
兴好 1 号私募基金	结构化主体	2	[注 7]	[注 7]
杭州博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结构化主体	3	[注 7]	[注 7]
杭州宣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结构化主体	4	[注 7]	[注 7]
浙江般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杭州济海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注 9]	[注 9]
东方般若龙井 16 号私募投资基金	结构化主体	3	[注 7]	[注 7]
东方般若清波 2 号私募投资基金	结构化主体	3	[注 7]	[注 7]
大地期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大地（香港）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100	100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注 6]	[注 6]
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	[注 10]	[注 10]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78	78
浙金·汇业 250 号福晟钱隆首府南区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结构化主体	3	[注 7]	[注 7]
浙金·汇实 34 号金服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结构化主体	3	[注 7]	[注 7]
浙金·汇实 9 号盾安实业应收债权项目	结构化主体	3	[注 7]	[注 7]
浙金·汇实 13 号凯迪阳光新能源项目	结构化主体	3	[注 7]	[注 7]
浙江神州量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1	51

[注 1]：控股子公司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持有该等公司 100%的股权。

[注 2]：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98.64%的股权，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36%的股权。

[注 3]：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97%的股权，控股子公司杭州舒博特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3%的股权。

[注 4]：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服装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该等公司 100%的股权。

[注 5]：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

[注 6]：控股子公司大地期货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70%的股权。

[注 7]：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说明。

[注 8]：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泓业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该等公司 100%的股权。

[注 9]：全资子公司浙江般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51%的股权，全资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9%的股权。

[注 10]：控股子公司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中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2 户，减少 3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浙江神州量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东方般若龙井 12 号私募投资基金	已处置持有的基金份额
济海套利对冲 5 号基金	丧失控制权
宁波品格服饰有限公司	注销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发出存货计量、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除房地产行业以外，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房地产行业的营业周期从房产开发至销售变现，一般在 12 个月以上，具体周期根据开发项目情况确定，并以其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公司及除香港东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东方公司）、大地（香港）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香港公司）外的其他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香港东方公司、大地香港公司注册地在香港，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5)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经复核后, 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 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6)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 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 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 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 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 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 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 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 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 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 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 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期初期末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②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 1)、2) 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 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 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 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及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 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 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处于第一阶段, 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二阶段, 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三阶段,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 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 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③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⑤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账龄组合、资产质量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票据**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 (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承兑人为风险较小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本组合以应收票据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具体对该应收商业承兑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
1—2 年	3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12.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余额组合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各公司款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

		的预测，按其余额的 1%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

具体对该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以下同)	5
1—2 年	3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 (6) 金融工具减值。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余额组合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各公司款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其余额的 1%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具体对该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以下同)	5
1—2 年	3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1) 购入并已验收入库原材料、库存商品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原材料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入库产成品(自制半成品)采用实际生产成本入账,生产企业发出产成品(自制半成品)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从事外贸业务的控股子公司发出库存商品和产成品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

2) 项目开发时,开发用土地按开发产品占地面积计算分摊计入项目的开发成本。

3) 发出开发产品按建筑面积平均法核算。

4) 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和周转房按公司同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分期平均摊销。

5) 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早于有关开发产品完工的,在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按有关开发项目的实际开发成本分配计入有关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晚于有关开发产品完工的,则先由有关开发产品预提公共配套设施费,待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再按实际发生数与预提数之间的差额调整有关开发产品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7. 债权投资**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 (6) 金融工具减值。

19.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 (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长期应收款	本组合以五级分类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长期应收款五级分类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具体对该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估计如下：

五级分类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正常类	1.5
关注类	3
次级类	30
可疑类	60
损失类	100

20.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1.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0	5.00	3.17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月30日	5	3.17-9.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月8日	3、5	11.88-32.33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月15日	3、5	6.33-19.4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月12日	3、5	7.92-19.4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月10日	3、5	9.5-32.33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3.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

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4.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5.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土地使用证的有限年限
软件	2-10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

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9.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5	

3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2.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

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3.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6.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1) 国外销售：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协议，若合同或协议有明确约定外销商品所有权主要风险转移时点的，按约定确认；若无明确约定的，按《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中对各种贸易方式的主要风险转移时点的规定确认。

公司主要以 FOB、CIF、CFR 等形式出口，在装船后产品对应的风险和报酬即发生转移。公司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收入：1) 产品已报关出口，取得装箱单、报关单和提单；2) 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并开具出口销售发票；3) 出口产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2) 国内销售：

公司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收入：1) 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或客户自行提货，获取客户的签收回单或客户确认的收货信息；2) 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销售发票已开具，或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3) 销售产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2) 房地产销售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开发产品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在同时满足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对已售出的开发产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出售自用房屋：自用房屋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对已售出的开发产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房地产开发产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 1) 买卖双方签订合同并在相关政府部门备案；
- 2) 房地产开发产品已竣工并验收合格；
- 3) 公司收讫相应购房款或预计可以收回；
- 4) 办理了交房手续，或者可以根据购房合同约定视同交房时。

(3)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 期货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与客户办理买卖期货合约款项清算时确认。

2) 信托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可分为信托报酬和中间业务收入。其中，信托报酬在整个信托存续期间按合同约定分期确认收入；合理的中间业务收入在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收入：

- ① 合同规定的服务已经提供；
- ② 按合同收款权利已经产生；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3)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在私募基金合同到期或者管理费计提节点，按合同约定的管理费计提方式比例计算的应该收取的基金管理费用，确认为私募基金管理费。

37. 信托业务核算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等规定，“信托财产与属于受托人所有的财产（以下简称‘固有财产’）相区别，不得归入受托人的固有财产或者成为固有财产的一部分。”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金信托公司）将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分开管理、分别核算。浙金信托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是指受托人根据信托文件的约定，单独或者集合管理、运用、处分信托财产的基本单位，以每个信托项目作为独立的会计核算主体，独立核算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情况。各信托项目单独记账，单独核算，并编制财务报表。其资产、负债及损益不列入本财务报表。

38. 一般风险准备、信托赔偿准备及期货风险准备金

(1)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规定，浙金信托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时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1.5%。

(2) 信托赔偿准备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信托公司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浙金信托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时，按当年税后净利润的5%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该赔偿准备金累计总额达到浙金信托公司注册资本的20%时，可不再提取。

(3) 期货风险准备金

大地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期货公司）的期货风险准备金按代理手续费净收入的5%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39.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1.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22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42.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归并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拆分部分利润表项目。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其中：对可比期间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变更及金额影响详见本附注五/44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及列报格式变更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召开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分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本期余额 1,790,000.00 元，上期余额 41,432,947.30 元；应收账款本期余额 426,875,272.35 元，上期余额 267,826,357.37 元；“应付票据及

		应付账款”分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本期余额 8,638,970.30 元，上期余额 13,000,000.00 元；应付账款本期余额 532,803,065.75 元，上期余额 332,501,536.05 元。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文件。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召开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	详见下列“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其他说明：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未调整可比期间信息。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分类和 计量影响 (注 1)	金融资产 减值影响 (注 2)	小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78,034,127.05		4,178,034,127.05	4,178,034,127.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7,700,991.60	-417,700,991.60		-417,700,991.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8,800,000.00	-648,800,000.00		-648,8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039,253,712.58	-664,973,634.85		-664,973,634.85	1,374,280,077.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5,712,582.48	-405,712,582.48		-405,712,582.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65,870,006.90	-4,865,870,006.90		-4,865,870,006.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41,773,537.40		1,341,773,537.40	1,341,773,537.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1,872,243.84	1,215,000.00		1,215,000.00	213,087,243.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52,873,108.08		1,552,873,108.08	1,552,873,108.08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4,234,553.62		214,234,553.62	214,234,553.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13,430,580.99	-213,430,580.99		-213,430,580.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8,790,173.96	19,602,533.91		19,602,533.91	498,392,707.87
其他综合收益	1,452,301,863.63	-806,780,533.35		-806,780,533.35	645,521,330.28
未分配利润	4,536,519,568.69	856,896,539.46		856,896,539.46	5,393,416,108.15
少数股东损益	592,436,312.87	316,044.05		316,044.05	592,752,356.92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61,549,025.06	2,661,549,025.06	0.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78,034,127.05	4,178,034,127.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7,700,991.60		-417,700,991.60
衍生金融资产	3,311,357.86	3,311,357.86	0.00
应收票据	41,432,947.30	41,432,947.30	0.00
应收账款	267,826,357.37	267,826,357.37	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2,019,778.30	62,019,778.30	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23,765,945.12	323,765,945.12	0.00
其中: 应收利息	118,756,650.10	118,756,650.10	
应收股利	19,971,322.80	19,971,322.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8,800,000.00		-648,800,000.00
存货	1,320,123,933.86	1,320,123,933.86	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39,253,712.58	1,374,280,077.73	-664,973,634.85
流动资产合计	7,785,784,049.05	10,232,343,549.65	2,446,559,500.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5,712,582.48		-405,712,582.48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65,870,006.90		-4,865,870,006.9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181,993,729.84	2,181,993,729.84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892,897,178.33	1,892,897,178.33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41,773,537.40	1,341,773,537.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52,873,108.08	1,552,873,108.08
投资性房地产	50,737,287.51	50,737,287.51	0.00
固定资产	96,541,484.21	96,541,484.21	0.00
在建工程	360,020,549.72	360,020,549.72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02,196,002.83	502,196,002.83	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096,000.58	9,096,000.58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1,872,243.84	213,087,243.84	1,215,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76,937,066.24	8,201,216,122.34	-2,375,720,943.90
资产总计	18,362,721,115.29	18,433,559,671.99	70,838,556.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42,187,682.50	1,542,187,682.5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4,234,553.62	214,234,553.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13,430,580.99		-213,430,580.99
衍生金融负债	16,965,762.04	16,965,762.04	0.00
应付票据	13,000,000.00	13,000,000.00	0.00
应付账款	332,501,536.05	332,501,536.05	0.00
预收款项	1,164,555,908.71	1,164,555,908.71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38,642,442.28	338,642,442.28	0.00
应交税费	365,716,290.94	365,716,290.94	0.00
其他应付款	392,805,003.75	392,805,003.75	0.00
其中：应付利息	4,675,409.50	4,675,409.50	
应付股利	174,420.00	174,42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0,000.00	1,400,00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2,505,466,569.50	2,505,466,569.5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7,436,671,776.76	7,437,475,749.39	803,972.6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97,900,000.00	397,900,000.00	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29,180,000.00	129,180,00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0,816,990.22	100,816,990.22	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8,790,173.96	498,392,707.87	19,602,533.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6,687,164.18	1,126,289,698.09	19,602,533.91

负债合计	8,543,358,940.94	8,563,765,447.48	20,406,506.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74,388,093.00	874,388,093.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33,915,022.76	1,933,915,022.76	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452,301,863.63	645,521,330.28	-806,780,533.3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9,736,884.42	379,736,884.42	0.00
一般风险准备	50,064,428.98	50,064,428.98	0.00
未分配利润	4,536,519,568.69	5,393,416,108.15	856,896,539.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226,925,861.48	9,277,041,867.59	50,116,006.11
少数股东权益	592,436,312.87	592,752,356.92	316,044.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819,362,174.35	9,869,794,224.51	50,432,050.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362,721,115.29	18,433,559,671.99	70,838,556.70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8,480,108.35	288,480,108.35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60,095,195.63	1,660,095,195.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2,630,349.08		-172,630,349.0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696,852.75	29,696,852.75	0.00
应收账款	7,107,857.31	7,107,857.31	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66,005.19	1,966,005.19	0.00
其他应收款	1,848,921,875.88	1,848,921,875.88	0.00
其中：应收利息	928,219.18	928,219.18	
应收股利	19,971,322.80	19,971,322.80	
存货	455,797,430.48	455,797,430.48	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9,610,036.37	39,600,036.37	-250,01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094,210,515.41	4,331,665,361.96	1,237,454,846.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16,152,758.64		-3,116,152,758.64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883,293,262.60	4,883,293,262.6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38,759,687.40	1,338,759,687.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86,846,528.22	786,846,528.22
投资性房地产	49,078,032.38	49,078,032.38	0.00
固定资产	24,901,802.58	24,901,802.58	0.00
在建工程	264,122,620.76	264,122,620.76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83,356,777.02	383,356,777.02	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6,918.14	8,651,001.91	7,414,083.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22,142,172.12	7,739,009,712.87	-1,183,132,459.25
资产总计	12,016,352,687.53	12,070,675,074.83	54,322,387.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19,437,682.50	1,319,437,682.5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7,947,111.08	47,947,111.08	0.00
预收款项	36,281.61	36,281.61	0.00
应付职工薪酬	141,511,839.61	141,511,839.61	0.00
应交税费	82,782,959.45	82,782,959.45	0.00
其他应付款	374,747,879.95	374,747,879.95	0.00
其中：应付利息	2,702,959.03	2,702,959.0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0,000.00	1,400,00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67,863,754.20	1,967,863,754.20	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97,900,000.00	397,900,000.00	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8,508,980.45	497,650,140.11	19,141,159.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6,408,980.45	895,550,140.11	19,141,159.66

负债合计	2,844,272,734.65	2,863,413,894.31	19,141,159.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74,388,093.00	874,388,093.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29,423,895.12	2,329,423,895.12	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487,820,496.29	646,280,153.70	-841,540,342.5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9,736,884.42	379,736,884.42	0.00
未分配利润	4,100,710,584.05	4,977,432,154.28	876,721,570.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172,079,952.88	9,207,261,180.52	35,181,227.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016,352,687.53	12,070,675,074.83	54,322,387.30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进口货物；提供有形动产租赁	16%、13%
增值税	提供金融服务、现代服务和生活服务取得的收入	6%
增值税	简易计税下的销售不动产、不动产经营租赁收入	5%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土地增值税	有偿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附着物产权产生的增值额	[注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注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 和 10% 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3%、9%。

从事外贸业务的控股子公司出口货物实行“免、退”税政策，本期出口退税率为 0%-16%；从事

生产业务的控股子公司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政策，本期出口退税率为 16%、13%。

[注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房地产开发企业出售普通标准住宅增值额，未超过扣除项目金额之和 20%的，免缴土地增值税；增值额超过 20%的，按四级超率累进税率计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2010）53 号文和房地产项目开发所在地地方税务局的有关规定，从事房地产开发的控股子公司按照房地产销售收入和预收房款的一定比例计提和预缴土地增值税，待项目全部竣工决算并实现销售后可向税务机关申请清算。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杭州友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注]	20%
香港东方公司	16.5%
大地香港公司	16.5%
宁波加美特斯针织工贸有限公司[注]	20%
宁波加米施时装有限公司[注]	20%

注：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之规定：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控股子公司杭州友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加美特斯针织工贸有限公司、宁波加米施时装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标准，本期所得税按小型微利企业申报缴纳。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06,733.11	368,846.35
银行存款	1,122,003,332.39	867,761,889.19
其他货币资金	1,784,434,100.44	1,793,418,289.52
合计	2,906,844,165.94	2,661,549,025.0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持仓期货保证金	121,007,773.95	81,583,588.4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54,965.31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885,141.44	691,770.00
支付宝竞拍帐户押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21,922,915.39	85,560,323.76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小计	408,994,437.11
债务工具投资	120,211,413.62
权益工具投资	275,786,156.33
衍生金融资产	12,996,867.16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8,706,554.49
权益工具投资	8,706,554.49
合计	417,700,991.60

3、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02,112,582.00	4,178,034,127.05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2,804,242,532.10	2,833,816,141.56
权益工具投资	896,766,639.55	1,035,603,297.43
衍生金融工具	2,648.20	12,996,867.16
套期工具	6,356,951.00	56,044,186.05
理财产品	294,743,811.15	239,573,634.85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4,002,112,582.00	4,178,034,127.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买方期权		3,311,357.86
合计		3,311,357.86

5、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90,000.00	41,432,947.3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790,000.00	41,432,947.3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38,706,467.16
1 至 2 年	576,456.55
2 至 3 年	2,795,610.39
3 年以上	118,375,827.94
合计	560,454,362.0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4,496,612.97	16.86	86,199,883.68	91.22	8,296,729.29	95,498,616.06	24.15	85,066,203.01	89.08	10,432,413.05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5,957,749.07	83.14	47,379,206.01	10.17	418,578,543.06	299,902,539.19	75.85	42,508,594.87	14.17	257,393,944.32
其中:										
账龄组合	465,957,749.07	83.14	47,379,206.01	10.17	418,578,543.06	299,902,539.19	75.85	42,508,594.87	14.17	257,393,944.32
合计	560,454,362.04	/	133,579,089.69	/	426,875,272.35	395,401,155.25	/	127,574,797.88	/	267,826,357.3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爱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720,000.00	8,720,000.00	100.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ARVAS ICVE DIS TICARET LTD STI	26,767,739.73	18,471,010.44	69.00	逾期未收回, 按风险敞口计提坏账
浙江锐博建材有限公司	5,769,120.47	5,769,120.47	100.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273,229.58	6,273,229.58	100.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浙江金环铜业有限公司	2,127,744.59	2,127,744.59	100.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上海长航吴淞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5,026,759.77	5,026,759.77	100.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浙江展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749,535.36	3,749,535.36	100.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浙江诚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102,013.11	4,102,013.11	100.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浙江金指科技有限公司	15,830,887.09	15,830,887.09	100.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浙江同春工贸有限公司	4,526,416.85	4,526,416.85	100.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其他零星项目	11,603,166.42	11,603,166.42	100.00	
合计	94,496,612.97	86,199,883.68	91.2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38,706,467.16	21,929,248.87	5.00
1—2 年	576,456.55	172,936.97	30.00
2—3 年	2,795,610.39	1,397,805.20	50.00
3 年以上	23,879,214.97	23,879,214.97	100.00
合计	465,957,749.07	47,379,206.0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85,066,203.01	1,133,936.30		255.63	86,199,883.68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2,508,594.87	4,870,611.14			47,379,206.01
合计	127,574,797.88	6,004,547.44		255.63	133,579,089.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Stylevue Pty Ltd	38,299,776.64	6.83	1,914,988.83
ARVAS ICVE DIS TICARET LTD STI	26,767,739.73	4.78	18,471,010.44
BAO HANG ENTERPRISES LIMITED	20,903,625.64	3.73	1,045,181.28
浙江金指科技有限公司	15,830,887.09	2.82	15,830,887.09
杭州茗宝食品有限公司	14,181,474.00	2.53	709,073.70
合计	115,983,503.10	20.69	37,971,141.3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6,132,749.96	69.97	34,068,750.64	54.94
1 至 2 年	645,275.37	0.68	274,942.50	0.44
2 至 3 年	200,027.78	0.21	218,625.78	0.35
3 年以上	27,537,459.38	29.14	27,457,459.38	44.27
合计	94,515,512.49	100.00	62,019,778.3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Centrortherm photovoltaics AG	19,937,512.80	3 年以上	代理进口预付款项，因委托方原因未及时结算，委托方已支付本公司 26,908,259.66 元
DELTA ELECTRONICS. INC.	6,933,682.50	3 年以上	
合计	26,871,195.3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Centrotherm photovoltaics AG	19,937,512.80	21.09	3 年以上	代理进口预付款项，因委托方原因未及时结算，委托方已支付本公司 26,908,259.66 元
DELTA ELECTRONICS. INC.	6,933,682.50	7.34	3 年以上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9,667,346.77	10.23	1 年以内	
中天钢铁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5,584,237.38	5.91	1 年以内	
上海国楷商贸有限公司	4,935,472.01	5.22	1 年以内	
合计	47,058,251.46	49.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24,474,367.17	118,756,650.10
应收股利		19,971,322.80
其他应收款	126,644,768.50	185,037,972.22
合计	251,119,135.67	323,765,945.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872,269.87
信托计划对外投资		87,132,583.87
投资信托计划		29,494,557.89
信托业保障基金		811,727.07
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	62,782,907.8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利息	61,639,630.77	
其他	51,828.54	445,511.40
合计	124,474,367.17	118,756,650.1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19,971,322.80
合计		19,971,322.8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77,974,826.52
1至2年	8,472,827.01
2至3年	5,804,372.05
3年以上	550,623,988.49
合计	642,876,014.0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56,043,889.75	28,256,225.27
资金拆借款	64,915,174.74	94,635,827.09
应收暂付款	492,008,788.79	531,630,170.49
应收出口退税	25,730,717.24	44,208,626.26
其他	4,177,443.55	6,185,785.81
合计	642,876,014.07	704,916,634.92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540,794,027.76	84.12	463,422,659.99	85.69	77,371,367.77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02,081,986.31	15.88	52,808,585.58	51.73	49,273,400.73
其中：账龄组合	102,081,986.31	15.88	52,808,585.58	51.73	49,273,400.73
合计	642,876,014.07	100.00	516,231,245.57	—	126,644,768.5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610,945,022.86	86.67	466,643,682.63	76.38	144,301,340.2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93,971,612.06	13.33	53,234,980.07	56.65	40,736,631.99
其中：账龄组合	93,971,612.06	13.33	53,234,980.07	56.65	40,736,631.99
合计	704,916,634.92	100.00	519,878,662.70	—	185,037,972.22

(4).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出口退税	25,730,717.24	0.00		
上海和诚纺织品有限公司	16,999,910.38	16,999,910.38	100.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25,434,534.05	225,434,534.05	100.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宁波品格服饰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00.00	
杭州展晟贸易有限公司	18,409,810.73	18,409,810.73	100.00	逾期未收回
万华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7,706,415.99	17,706,415.99	100.00	逾期未收回
南京中煤太谷贸易有限公司	17,261,198.19	17,261,198.19	100.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宁波市镇海通华化工有限公司	4,087,500.00	4,087,500.00	100.00	
应收三联不良债权款	104,722,600.00	61,222,600.00	58.46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9,324,822.19	99,324,822.19	100.00	逾期未收回
其他零星	9,616,518.99	1,475,868.46	15.35	
合计	540,794,027.76	463,422,659.99	—	

(5).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2,568,669.28	2,128,433.48	5.00
1-2年	8,472,827.01	2,541,848.09	30.00
2-3年	5,804,372.05	2,902,186.04	50.00
3年以上	45,236,117.97	45,236,117.97	100.00
合计	102,081,986.31	52,808,585.58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37,003,583.63	36,146,415.99	446,728,663.08	519,878,662.70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443,848.41	30,189.27	3,190,833.37	3,664,871.0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7,453.92			17,453.92
2019年6月30日余额	36,577,189.14	36,116,226.72	443,537,829.71	516,231,245.5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66,643,682.63	17,453.92	3,238,476.56		463,422,659.99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53,234,980.07		426,394.49		52,808,585.58
合计	519,878,662.70	17,453.92	3,664,871.05		516,231,245.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5,434,534.05	3年以上	35.07	225,434,534.05
浙江三联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4,722,600.00	3年以上	16.29	61,222,600.00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99,324,822.19	3年以上	15.45	99,324,822.19
杭州展晟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409,810.73	3年以上	2.86	18,409,810.73
万华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706,415.99	3年以上	2.75	17,706,415.99
合计	/	465,598,182.96	/	72.42	422,098,182.96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买入返售债券	648,800,000.00
合计	648,800,000.00

11、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545,608.22		4,545,608.22	1,883,216.15		1,883,216.15
在产品				1,669,331.12		1,669,331.12
库存商品	373,316,346.31	968,343.49	372,348,002.82	695,855,638.17	7,395,966.60	688,459,671.5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在途物资	10,620,857.79		10,620,857.79	21,146,006.07		21,146,006.07
开发成本	613,910,308.99		613,910,308.99	568,099,103.56		568,099,103.56
开发产品	31,099,459.54	3,602,814.05	27,496,645.49	39,597,196.92	3,700,417.62	35,896,779.30
委托加工物资	1,623,186.99		1,623,186.99	2,270,466.22		2,270,466.22
发出商品	7,884,970.55		7,884,970.55	696,447.25		696,447.25
低值易耗品	13,989.38		13,989.38	2,912.62		2,912.62
合计	1,043,014,727.77	4,571,157.54	1,038,443,570.23	1,331,220,318.08	11,096,384.22	1,320,123,933.8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395,966.60	968,343.49		7,395,966.60		968,343.4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开发产品	3,700,417.62			97,603.57		3,602,814.05
合计	11,096,384.22	968,343.49		7,493,570.17		4,571,157.54

(3). 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地块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 竣工时间	预计投资总 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君澜阁	RHS(N)-09-1	2015年5月	2019年	7.49亿元	613,910,308.99	568,099,103.56
合计					613,910,308.99	568,099,103.56

(4). 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国贸仁皇一期 柏翠庄	2015年5月	15,842,293.76		8,346,630.01	7,495,663.75		
新帝·朗郡	2011年3月	23,754,903.16		151,107.37	23,603,795.79		
合计		39,597,196.92		8,497,737.38	31,099,459.54		

(5).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79,995,990.29	99,825,852.64
预缴土地增值税	18,054,782.04	16,611,463.93
预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2,251,729.81	2,119,131.45
预缴教育费附加	1,382,404.43	908,185.67
预缴地方教育附加	226,357.88	605,457.16
预缴企业所得税	19,220.51	11,372,190.99
应收货币保证金	1,483,553,043.30	1,137,642,957.22
应收质押保证金	39,997,760.00	91,132,080.00
应收结算担保金	10,057,563.35	10,056,940.46
海关保证金		3,910,316.91
其他	91,260.16	95,501.30
合计	1,635,630,111.77	1,374,280,077.73

15、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发放贷款和垫款

按贷款客户分类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工商企业贷款	300,000,000.00
房地产企业贷款	201,300,00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501,300,0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95,587,417.52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405,712,582.48

注：发放贷款和垫款由纳入合并范围的信托计划形成。

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2,035,592,964.20	61,068,508.33	1,974,524,455.87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968,318,342.06	78,372,791.03	2,889,945,551.03
按公允价值计量	2,789,746,409.62	70,972,791.03	2,718,773,618.59
按成本计量	178,571,932.44	7,400,000.00	171,171,932.44
期货会员资格投资	1,400,000.00	0.00	1,400,000.00
合计	5,005,311,306.26	139,441,299.36	4,865,870,006.90

19、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3,710,688,801.18	159,965,269.84	3,550,723,531.34	2,321,185,104.01	139,191,374.17	2,181,993,729.84	
其中： 未实现融资 收益	598,044,180.32		598,044,180.32	361,136,708.02		361,136,708.02	
分期收款销 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 供劳务							
合计	3,710,688,801.18	159,965,269.84	3,550,723,531.34	2,321,185,104.01	139,191,374.17	2,181,993,729.84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315,093,097.77			-13,053,446.26	2,284,560.08					304,324,211.59	
小计	315,093,097.77			-13,053,446.26	2,284,560.08					304,324,211.59	
二、联营企业											
杭州兴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5,824,904.11			-2,220,365.19	47,443,890.72					281,048,429.64	
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3,708,396.28			-1,018,409.22						32,689,987.06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9,619,332.91		45,440,914.46	29,805,744.65	67,018,913.80					191,003,076.90	
狮丹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4,436,266.47			23,604,590.52	-586,585.78					417,454,271.21	
浙江陆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3,949,333.66			-59,091.79						3,890,241.87	
徐州首科东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71,768.58	50,000,000.00		-246,226.26						98,825,542.32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67,919,916.80
浙江东方海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43,425.32									2,043,425.32	
杭州驰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915,417.86	60,000,000.00		-2,914,480.87						228,000,936.99	
诸暨联砺品字标浙江制造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4,536,559.45			-4,823,240.73						249,713,318.72	
诸暨甲子品字标浙江制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283,646.46		125,000,000.00	132,192.83						125,415,839.29	
宝贝日记(杭州)国际婴童产业有限公司	2,828,800.56									2,828,800.56	
六安市东庆服装工贸有限公司	0.00									0.00	236,145.09
无锡市长安洗毛有限公司	1,570,743.93									1,570,743.93	
NewSolarEnergyS. R. L.	0.00									0.00	

浙银汇地（杭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522,567.22									3,522,567.22	
杭州高盛制衣有限公司	1,571,226.27			-33,834.21						1,537,392.06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830,456.75			1,886,802.32						11,717,259.07	
杭州燕园方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07,194.56			142,494.48						2,449,689.04	
宁波东方首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28,631.24			-995,817.40						12,032,813.84	
东方基础设施投资（宁波）有限公司	1,188,650.00			-289,619.32						899,030.68	
浙江东方隆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897,910.14			7,655.96						5,905,566.10	
浙江东方联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68,848.79			832,307.97						2,501,156.76	
小计	1,577,804,080.56	110,000,000.00	170,440,914.46	43,810,703.74	113,876,218.74					1,675,050,088.58	68,156,061.89
合计	1,892,897,178.33	110,000,000.00	170,440,914.46	30,757,257.48	116,160,778.82					1,979,374,300.17	68,156,061.89

2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1,253,200,505.70	1,261,521,890.20
硅谷天堂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1,250,000.00	75,750,000.00
其他零星股权投资	4,501,647.20	4,501,647.20
合计	1,328,952,152.90	1,341,773,537.4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务工具投资	618,278,128.81	742,905,736.82
权益工具投资	903,033,208.41	808,567,371.26
其他	1,400,000.00	1,400,000.00
合计	1,522,711,337.22	1,552,873,108.08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4,411,333.06	14,480,277.61		78,891,610.6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4,411,333.06	14,480,277.61		78,891,610.6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908,729.08	4,245,594.08		28,154,323.16
2. 本期增加金额	989,519.46	144,802.80		1,134,322.26
(1) 计提或摊销	989,519.46	144,802.80		1,134,322.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4,898,248.54	4,390,396.88		29,288,645.4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9,513,084.52	10,089,880.73		49,602,965.25
2. 期初账面价值	40,502,603.98	10,234,683.53		50,737,287.5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7,497,446.57	96,541,484.2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17,497,446.57	96,541,484.2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8,506,854.66	29,897,343.12	4,386,626.12	27,317,771.28	1,099,575.39	29,988,563.53	251,196,734.10
2. 本期增加金额		2,041,632.08	42,951,141.30	1,049,112.25	53,012.98	140,691.33	46,235,589.94
(1) 购置		970,459.95	66,036.54	567,274.64	53,012.98	140,691.33	1,797,475.4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1,071,172.13	42,885,104.76	481,837.61			44,438,114.50
3. 本期减少金额		531,470.00		581,109.97			1,112,579.97
(1) 处置或报废		531,470.00		581,109.97			1,112,579.97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158,506,854.66	31,407,505.20	47,337,767.42	27,785,773.56	1,152,588.37	30,129,254.86	296,319,744.0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0,281,138.63	21,294,835.61	1,622,751.32	22,358,815.44	601,074.20	18,496,634.69	154,655,249.89
2. 本期增加金额	2,147,150.60	2,145,800.70	7,524,337.53	1,160,175.66	84,180.71	2,681,740.25	15,743,385.45
(1) 计提	2,147,150.60	1,617,719.19	1,788,609.31	914,438.28	84,180.71	2,681,740.25	9,233,838.34
(2) 其他增加		528,081.51	5,735,728.22	245,737.38			6,509,547.11
3. 本期减少金额		513,316.63		543,064.91			1,056,381.54
(1) 处置或报废		513,316.63		543,064.91			1,056,381.54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92,428,289.23	22,927,319.68	9,147,088.85	22,975,926.19	685,254.91	21,178,374.94	169,342,253.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9,480,043.70				9,480,043.70
(1) 计提			9,480,043.70				9,480,043.70
(2)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9,480,043.70				9,480,043.7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6,078,565.43	8,480,185.52	28,710,634.87	4,809,847.37	467,333.46	8,950,879.92	117,497,446.57
2. 期初账面价值	68,225,716.03	8,602,507.51	2,763,874.80	4,958,955.84	498,501.19	11,491,928.84	96,541,484.2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5、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89,405,221.90	360,020,549.72
工程物资		
合计	389,405,221.90	360,020,549.7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公司总部大楼	389,405,221.90		389,405,221.90	360,020,549.72		360,020,549.72
合计	389,405,221.90		389,405,221.90	360,020,549.72		360,020,549.7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公司总部大楼	542,925,600.00	360,020,549.72	29,384,672.18			389,405,221.90	71.72	90.00				自有资金
合计	542,925,600.00	360,020,549.72	29,384,672.18			389,405,221.9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6、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管理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8,117,631.33	30,393,617.06	618,511,248.39
2. 本期增加金额		887,931.03	887,931.03
(1) 购置		887,931.03	887,931.0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原因减少			
4. 期末余额	588,117,631.33	31,281,548.09	619,399,179.4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2,567,293.53	13,747,952.03	116,315,245.56
2. 本期增加金额	7,356,548.58	4,071,361.98	11,427,910.56
(1) 计提	7,356,548.58	4,071,361.98	11,427,910.56
(2)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原因减少			

4. 期末余额	109,923,842.11	17,819,314.01	127,743,156.1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原因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8,193,789.22	13,462,234.08	491,656,023.30
2. 期初账面价值	485,550,337.80	16,645,665.03	502,196,002.8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31、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9,096,000.58	3,027,688.82	3,445,345.16		8,678,344.24

租赁费		4,860,152.19	177,027.24		4,683,124.95
合计	9,096,000.58	7,887,841.01	3,622,372.40		13,361,469.19

3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3,023,757.79	78,163,301.10	291,380,414.69	72,845,103.67
风险准备金	6,447,293.14	1,611,823.28	5,577,110.91	1,394,277.7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5,403,410.16	13,850,852.54	53,070,744.52	13,267,686.13
可抵扣亏损				
预提的土地增值税	129,556,892.16	32,389,223.04	129,551,749.28	32,387,937.32
公允价值变动	310,055,653.48	77,484,894.38	228,163,489.51	55,905,421.77
其他	143,438,556.22	35,859,638.98	149,147,268.85	37,286,817.22
合计	957,925,562.95	239,359,733.32	856,890,777.76	213,087,243.8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	2,092,025,703.38	523,006,425.83	1,993,570,831.48	498,392,707.87
合计	2,092,025,703.38	523,006,425.83	1,993,570,831.48	498,392,707.8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6,295,979.33	159,963,907.22
可抵扣亏损	247,754,487.83	242,301,142.77
合计	364,050,467.16	402,265,049.9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1,771,450.11	
2020	112,778,309.43	112,778,309.43	
2021	66,517,357.71	66,517,357.71	
2022	56,586,747.02	56,586,747.02	
2023	4,647,278.50	4,647,278.50	
2024	7,224,795.17		
合计	247,754,487.83	242,301,142.7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18,370,775.00	375,950,842.50
信用借款	1,311,236,840.00	1,166,236,840.00
合计	1,629,607,615.00	1,542,187,682.5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拆入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合计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3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3,430,580.99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13,361,004.85
结构化主体	200,069,576.14
合计	213,430,580.99

38、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14,234,553.62	6,368,706.84	39,811,400.65	180,791,859.81
其中：				
衍生金融负债	13,361,004.85	6,368,706.84	13,016,842.50	6,712,869.19
结构化主体	200,873,548.77		26,794,558.15	174,078,990.62
合计	214,234,553.62	6,368,706.84	39,811,400.65	180,791,859.81

39、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卖方期权	21,246,695.00	16,965,762.04
合计	21,246,695.00	16,965,762.04

40、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8,638,970.30	13,000,000.00
合计	8,638,970.30	13,000,000.00

41、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25,216,167.16	236,928,951.51
出口运费及保险费等	9,203,472.16	10,665,794.56
工程款	96,272,915.80	83,372,555.17
设备款	936,240.00	18,000.00
其他	1,174,270.63	1,516,234.81
合计	532,803,065.75	332,501,536.0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升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832,127.01	暂未结算
宁波秀谜服饰有限公司	3,997,760.00	代理进口未结算

合计	10,829,887.01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37,160,132.81	81,463,089.71
售房款	1,126,345,461.00	1,083,092,819.00
合计	1,263,505,593.81	1,164,555,908.7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贸·仁皇售房款	1,073,682,883.00	房产尚未交付
湖州阿祥阳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6,908,259.66	代理进口未结算
合计	1,100,591,142.66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7,546,614.60	273,913,216.88	263,471,825.25	347,988,006.2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34,555.30	15,788,888.67	12,526,409.10	4,097,034.87
三、辞退福利	261,272.38	41,975.00	119,625.20	183,622.18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38,642,442.28	289,744,080.55	276,117,859.55	352,268,663.2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1,094,174.05	231,855,496.59	219,247,782.52	343,701,888.12
二、职工福利费		5,512,560.29	5,508,804.68	3,755.61

三、社会保险费	687,485.56	9,712,150.90	9,988,384.43	411,252.03
其中：医疗保险费	606,083.43	8,174,414.34	8,418,192.31	362,305.46
工伤保险费	13,116.88	202,180.81	206,820.02	8,477.67
生育保险费	68,285.25	746,516.58	774,378.75	40,423.08
其他		589,039.17	588,993.35	45.82
四、住房公积金	512,750.96	11,027,062.74	11,465,854.70	73,95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32,404.03	5,349,203.51	6,654,456.07	3,127,151.4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劳务费	819,800.00	10,275,087.68	10,424,887.68	670,000.00
九、其他短期薪酬		181,655.17	181,655.17	
合计	337,546,614.60	273,913,216.88	263,471,825.25	347,988,006.2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96,593.53	11,727,924.14	12,052,833.31	471,684.36
2、失业保险费	37,961.77	460,964.53	473,575.79	25,350.51
3、企业年金缴费		3,600,000.00		3,600,000.00
合计	834,555.30	15,788,888.67	12,526,409.10	4,097,034.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132,808.98	21,858,907.45
消费税		
营业税	40,037.95	52,537.95
企业所得税	108,318,981.31	176,534,528.24
个人所得税	3,293,293.66	3,256,369.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7,042.94	1,400,557.98
土地增值税	124,826,178.27	124,821,035.41
房产税	234,780.69	512,623.26
土地使用税	3,281.39	211,610.01
教育费附加	491,856.48	364,608.01
地方教育附加	328,675.60	238,008.16
印花税	412,717.47	130,157.51
契税	33,135,000.00	33,135,000.00
其他	3,497,935.51	3,200,347.74
合计	289,862,590.25	365,716,290.94

45、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5,506,626.48	4,675,409.50
应付股利	5,814,420.00	174,420.00
其他应付款	187,621,285.87	387,955,174.25
合计	198,942,332.35	392,805,003.75

其他说明：

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003,430.95	655,374.72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267,464.24	2,413,607.40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利息	88,497.63	2,260.71
拆入资金利息	1,497,222.22	1,604,166.67
资产证券化融资款利息	650,011.44	
合计	5,506,626.48	4,675,409.5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应付股利-少数股东	5,814,420.00	174,420.00
合计	5,814,420.00	174,420.00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30,988,681.57	31,224,937.60
应付及暂收款	138,316,070.81	329,514,413.29
其他	18,316,533.49	27,215,823.36

合计	187,621,285.87	387,955,174.25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7、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3,383,200.00	1,4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73,383,200.00	1,400,000.00

48、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货币保证金	2,698,978,609.69	2,368,639,513.95
应付质押保证金	39,997,760.00	91,132,080.00
期货风险准备金	46,941,605.81	45,694,975.55
合计	2,785,917,975.50	2,505,466,569.5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99,512,800.00	
信用借款	595,200,000.00	397,9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47,880,000.00	
合计	742,592,800.00	397,9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50、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2、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150,630,000.00	129,180,000.00
资产证券化融资款	353,338,000.00	
合计	503,968,000.00	129,180,000.00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3、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4、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超额亏损	100,816,990.22	100,816,990.22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之说明
合计	100,816,990.22	100,816,990.22	/

55、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24,076.64	184,815.33	739,261.31	见下表
合计		924,076.64	184,815.33	739,261.3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展厅装修费补贴		924,076.64		184,815.33		739,261.31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6、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7、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874,388,093.00			262,316,428.00		262,316,428.00	1,136,704,521.00	

其他说明：

本期利润分配方案及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2019年4月19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期公司股本变动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9]000310号）。

58、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9、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29,554,021.54	2,050,129.06	262,316,428.00	1,669,287,722.60
其他资本公积	4,361,001.22			4,361,001.22
合计	1,933,915,022.76	2,050,129.06	262,316,428.00	1,673,648,723.8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经本公司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资本公积 262,316,428.00 元转增股本。

(2) 本公司对子公司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货币出资 248,705,600.00 元，增资后本公司持股比例由原来的 86.52% 上升至 91.57%，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增合并财务报表中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050,129.06 元。

60、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61、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1,646,567.51	-12,821,384.50			-3,205,346.13	-9,616,038.37		612,030,529.14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21,646,567.51	-12,821,384.50			-3,205,346.13	-9,616,038.37		612,030,529.1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874,762.77	116,093,125.41				116,093,125.41		139,967,888.1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	23,725,414.66	116,160,778.82				116,160,778.82		139,886,193.48

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9,348.11	-67,653.41			-67,653.41		81,694.7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45,521,330.28	103,271,740.91			-3,205,346.13	106,477,087.04	751,998,417.32

62、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63、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42,960,286.26			342,960,286.26
任意盈余公积	36,776,598.16			36,776,598.16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79,736,884.42			379,736,884.42

64、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50,064,428.98			50,064,428.98
其中：一般风险准备	29,527,715.39			29,527,715.39
信托赔偿准备	20,536,713.59			20,536,713.59

65、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536,519,568.69	3,983,732,954.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856,896,539.4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393,416,108.15	3,983,732,954.7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4,077,869.05	435,139,173.5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7,438,809.30	87,438,809.2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60,055,167.90	4,331,433,319.0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856,896,539.46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00,309,065.82	4,874,975,091.71	3,862,489,386.72	3,774,509,152.21
其他业务	11,042,318.40	1,051,272.85	10,512,078.53	1,090,151.23
合计	5,211,351,384.22	4,876,026,364.56	3,873,001,465.25	3,775,599,303.44

67、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收入	62,958,160.26	54,904,615.59
—存放同业	857,982.12	1,962,903.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211,906.91	3,952,075.86
—银行存款	262,943.45	32,116,793.71
—其他	52,625,327.78	16,872,842.75
利息支出	24,092,155.82	18,020,870.56
利息净收入	38,866,004.44	36,883,745.03

68、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19,657,039.05	357,504,129.54
—信托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73,762,768.77	296,731,264.00
—其他财务顾问费收入	20,688,920.03	24,035,824.44
—期货交易手续费净收入	25,191,903.29	36,517,562.55
—其他收入	13,446.96	219,478.5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6,852.90	35,903.19
—手续费支出	56,852.90	35,903.1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19,600,186.15	357,468,226.35

69、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05,037.91	1,931,076.64

教育费附加	1,973,925.39	804,287.58
资源税		
房产税	1,123,416.08	1,211,213.99
土地使用税	3,281.38	245,973.53
车船使用税	20,974.70	40,920.00
印花税	1,201,303.85	2,367,125.09
地方教育附加	1,314,967.84	536,126.74
土地增值税	262,107.72	901,463.26
其他	2,160.00	
合计	10,507,174.87	8,038,186.83

70、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5,341,590.18	66,969,413.25
运杂费	376,487.21	773,961.63
邮电通讯费	3,064,490.48	3,490,178.19
差旅费	2,642,228.93	2,912,866.74
业务宣传广告费	655,829.42	448,292.77
办公费	1,091,210.43	1,219,985.65
业务招待费	777,848.20	827,169.56
折旧费	1,020,323.82	1,056,199.09
水电费	350,705.42	632,765.46
其他	40,577,061.19	31,586,544.48
合计	115,897,775.28	109,917,376.82

71、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8,561,371.16	229,450,045.57
折旧摊销	12,255,119.30	14,603,497.59
办公费	2,793,064.71	1,808,337.97
业务招待费	3,079,494.56	4,129,102.14
保险费	2,777,881.96	2,461,974.91
差旅费	4,093,480.28	5,076,155.49
邮电通讯费	1,076,260.98	1,206,318.01
租赁费	12,237,365.73	20,378,794.31
外部中介机构费	3,074,461.26	3,434,199.99
其他	20,676,959.11	19,290,829.66
合计	280,625,459.05	301,839,255.64

72、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73、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8,490,837.57	32,321,571.00
减：利息收入	-7,168,427.97	-15,859,651.90
汇兑损益	-12,379,366.97	-515,991.79
其他	5,725,113.67	2,979,215.85
合计	34,668,156.30	18,925,143.16

74、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108,489.33	361,025.86
合计	6,108,489.33	361,025.86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社保返还	116,000.00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用工奖励	5,474.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扶持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专项资金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展厅装修费补贴	184,815.33	与资产相关
专项资金补助	3,542,20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贡献突出企业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108,489.33	

7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757,257.48	14,572,539.9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97,663.42	70,131,360.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9,230,325.66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56,180,654.3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3,657,425.6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6,115,234.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892,730.39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879,662.47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976,067.41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8,726,779.21
信托产品收益		48,207,584.79
预计负债损失		-2,884,561.06
其他投资收益		3,902,968.36
合计	119,166,480.94	551,725,077.44

76、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976,945.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506,910.2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13,036,225.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5,209,008.89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1,660,428.39	
合计	43,944,509.21	4,059,279.50

78、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3,113,572.07	
合计	-23,113,572.07	

79、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778,102.50
二、存货跌价损失	4,628,652.63	-1,933,357.3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4,628,652.63	-10,711,459.89

80、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40,306.13	
合计	140,306.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1、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无法支付款项	36,961.29	161,623.68	36,961.29
赔款收入		2,531,184.25	
违约金收入	131,750.00	391,996.75	131,750.00
其他	916,887.50	1,771,875.10	916,887.50
合计	1,085,598.79	4,856,679.78	1,085,598.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2、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2,593.75	8,912.25	22,593.7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593.75	8,912.25	22,593.7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14,798.10	75,000.00	514,798.10
赔偿金、违约金	9,794.34	514,186.82	9,794.34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800,400.00	14,106.13	800,400.00
残疾人保障基金	838,549.24	156,649.16	
其他	24,589.58	929,085.68	24,589.58
合计	2,210,725.01	1,697,940.04	1,372,175.77

8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6,460,293.20	126,230,932.9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46,574.61	4,797,103.53
合计	118,006,867.81	131,028,036.4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01,842,384.7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5,460,596.1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02,018.3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547,095.2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888,026.4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62,588.0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413,033.4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807,076.38
其他	9,532,590.18
所得税费用	118,006,867.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8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货款保证金	18,289.82	
收回信用证等保证金	3,254,845.57	22,993,559.53
收到房屋租赁收入	6,513,297.96	4,242,129.87
暂收不良资产清收款		28,600,000.00
收到关联方代建款项		41,336,308.03
收到其他非关联方往来款	82,722,364.99	68,068,195.02
收到赔款收入		29,606,958.95
收到远期结售汇收益	9,658,818.90	19,602,600.00
收回期货保证金	9,873,123,934.49	7,064,443,610.92
收到银行存款等利息收入	7,168,427.97	15,859,651.90
收回投标保证金等	582,000.00	
收到工程款保证金	314,858.00	951,456.18
收回代垫税费	93,795,553.84	37,899,828.48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923,674.00	361,025.86
收回期交所保证金	53,962,984,861.55	16,255,280,527.00
其他	20,543,129.98	18,669,029.43
合计	64,066,604,057.07	23,607,914,881.1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付现支出	43,161,296.76	41,891,764.48
管理费用付现支出	41,778,982.91	57,785,712.48
支付其他非关联方往来款	114,581,273.24	86,714,894.62
关联方暂收暂付款		22,831,616.32
支付代建工程款项	14,042,983.96	24,176,143.16
支付工程保证金	2,376,151.00	862,778.67
支付投标保证金等	918,980.00	
支付供应商暂借款	2,840,000.00	6,005,000.00
财务费用付现支出	5,605,513.16	3,225,006.49
支付代垫税款	142,661,049.08	40,256,562.63
支付期货保证金	10,202,980,362.82	5,661,945,460.92
支付期交所保证金	53,731,706,061.34	17,561,914,119.52
其他	29,058,963.06	35,188,178.71
合计	64,331,711,617.33	23,542,797,238.0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2,125,000,000.00	160,000,000.00
收到银行理财产品利息	3,318,663.49	1,774,709.22

国债逆回购净减少额	200,100,000.00	351,900,000.00
合计	2,328,418,663.49	513,674,709.22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2,152,249,018.04	296,010,000.00
国债逆回购净增加额	100,100,000.00	
合计	2,252,349,018.04	296,01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控股子公司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收到资产证券化款项	475,000,000.00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收到其他投资者的投资款		999,477,340.84
合计	475,000,000.00	999,477,340.84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控股子公司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偿还资产证券化款项	121,662,000.00	
仓单质押借款	45,799,592.00	
支付信托计划其他投资者利息	4,761,372.77	
合计	172,222,964.77	

8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3,835,516.89	470,598,796.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484,919.44	10,711,459.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368,160.60	7,039,238.02
无形资产摊销	11,427,910.56	11,021,896.4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22,372.40	2,555,666.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0,306.13	8,912.2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593.7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944,509.21	-4,059,279.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490,837.57	32,321,571.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166,480.94	-551,725,077.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272,489.48	-21,670,466.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819,064.09	26,467,570.4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8,205,590.31	-113,464,597.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47,084,238.24	-197,147,644.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7,045,991.51	-324,079,262.1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285,066.88	-651,421,215.8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84,921,250.55	3,387,185,702.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75,988,701.30	2,892,624,888.6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8,932,549.25	494,560,813.9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6,382,972.00
其中：浙江神州量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6,382,972.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8,966,502.94
其中：浙江神州量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8,966,502.94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416,469.06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84,921,250.55	2,575,988,701.30
其中：库存现金	406,733.11	368,846.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22,003,332.39	867,761,889.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6,186,355.75	50,753,169.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期货保证金存款	1,556,324,829.30	1,732,713,277.7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4,921,250.55	2,575,988,701.3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6月30日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2,784,921,250.55元，与2019年6月30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2,906,844,165.94元，差额121,922,915.39元，系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扣除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期货保证金121,007,773.95元，远期结售汇保证金885,141.44元，支付宝竞拍帐户押金30,000.00元。

8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1,922,915.39	持仓期货保证金、远期结售汇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494,266.13	仓单质押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长期应收款	535,503,894.69	银行借款质押、华泰资管-国金租赁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基础资产
合计	657,921,076.21	/

8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8,601,606.63	6.8747	59,133,465.10
欧元	4,358,721.05	7.817	34,072,122.45
港币	7,713,070.42	0.87966	6,784,879.53
澳元	1,010,735.93	4.8156	4,867,299.9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2,534,380.77	6.8747	223,664,107.48
欧元	2,581,147.68	7.817	20,176,831.41
港币	150,173.53	0.87966	132,101.65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短期借款			
欧元	28,575,000.00	7.817	223,370,775.00
应付账款			
美元	5,359,796.56	6.8747	36,846,993.4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90、套期

适用 不适用

9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浙江神州量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日	26,921,400	51%	收购	2019年1月3日	股权转让协议	684,311.24	-3,693,150.29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浙江神州量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现金	26,921,4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6,921,4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6,928,042.5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642.56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浙江神州量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75,593,774.92	75,268,100.63
货币资金	18,966,502.94	18,966,502.94
应收款项	557,641.69	557,641.69
预付款项	69,576.18	69,576.18
其他应收款	1,696,776.39	1,696,776.39
存货	972,664.97	706,768.31
其他流动资产	17,386,816.34	17,386,816.34
固定资产	28,508,301.32	28,448,523.69
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7,435,495.09	7,435,495.09
负债：	22,793,691.47	22,793,691.47
借款		
应付款项	4,752,493.56	4,752,493.56
预收款项	68,750.00	68,750.00
应付职工薪酬	558,085.00	558,085.00
其他应付款	149,683.51	149,683.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340,602.76	16,340,602.76
递延收益	924,076.64	924,076.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52,800,083.45	52,474,409.16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52,800,083.45	52,474,409.16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万邦评报[2018]100号《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的浙江神州量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确认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名称	类型	备注
兴好 1 号私募基金	基金	2016 年已纳入合并范围
杭州博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基金	2017 年已纳入合并范围
杭州宣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基金	2017 年已纳入合并范围
东方般若龙井 16 号私募投资基金	基金	2018 年已纳入合并范围
东方般若清波 2 号私募投资基金	基金	2018 年已纳入合并范围
浙金·汇业 250 号福晟钱隆首府南区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信托计划	2018 年已纳入合并范围
浙金·汇实 34 号金服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信托计划	2017 年已纳入合并范围
浙金·汇实 9 号盾安实业应收债权项目	信托计划	2018 年已纳入合并范围
浙金·汇实 13 号凯迪阳光新能源项目	信托计划	2018 年已纳入合并范围

(2)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资产总额	计入负债金额	计入权益金额
基金	443,292,792.40	3,528,049.63	439,764,742.77
信托计划	1,426,110,149.39	28,276,210.19	1,397,833,939.20
合计	1,869,402,941.79	31,804,259.82	1,837,598,681.97

(3)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1) 兴好 1 号私募基金总规模 4.31 亿元，本公司出资 2 亿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地期货出资 3000 万元，持有基金 53.36% 份额；基金管理人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200 万元，持有基金 0.46% 份额。该定增私募基金合同约定经持有 50% 基金份额的投资者同意可更换基金管理人，结合基金管理人从该基金中可获得的经济利益及面临的风险，基金管理人系作为代理人开展相关活动，而本公司为该基金的主要责任人，故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此外，本公司将兴好 1 号对外投资相关的杭州博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杭州宣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纳入合并范围。

2) 本公司子公司浙江般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般若公司）在多项结构化主体中担任基金管理人和投资者的角色，般若公司将自身享有可变回报比例大于 30% 的东方般若龙井 16 号私募投资基金、东方般若清波 2 号私募投资基金共 2 个基金纳入合并范围。

3) 本公司子公司浙金信托公司在多项结构化主体中担任信托计划受托人和投资者的角色，浙金信托公司将自身享有可变回报比例大于 30% 的浙金·汇业 250 号福晟钱隆首府南区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浙金·汇实 34 号金服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浙金·汇实 9 号盾安实业应收债权项目、浙金·汇实 13 号凯迪阳光新能源项目共 4 个信托计划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新帝置业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房地产	61.00		设立
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房地产	60.00		设立
湖州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湖州	湖州	房地产		100.00	设立
杭州友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服务业		100.00	设立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融资租赁	91.57		设立
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98.64	1.36	设立
湖州东方蓬莱置业有限公司	湖州	湖州	房地产	100.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投资	97.00	3.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51.00		设立
浙江东方燃料有限公司	丽水	丽水	商品流通	90.00		设立
宁波国鑫再生金属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商品流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浙江东方集团恒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5.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1.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新业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56.25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茂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5.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华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1.85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服装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2.40		设立
宁波加美特斯针织工贸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制造		100.00	设立
宁波加米施时装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制造		100.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嘉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1.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55.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泓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0.00		设立
东台泓业服饰有限公司	东台	东台	制造		100.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5.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骏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5.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盛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5.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建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0.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服务业	56.50		设立
浙江东方运联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100.00	设立
香港东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商品流通	100.00		设立
浙江鑫圣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70.00		设立
浙江般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金融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杭州济海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金融投资		7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大地期货有限公司	浙江	杭州	期货经纪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大地（香港）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金融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7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	舟山	舟山	商品流通		70.00	设立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北京、上海	杭州	金融投资	78.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浙江神州量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	桐乡	工业制造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8.43	746.08		6,245.57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2.00	1,133.88		46,725.8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177.99	359,115.87	362,293.86	223,070.31	65,136.08	288,206.39	3,762.41	221,728.93	225,491.34	168,891.15	12,918.00	181,809.15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19,994.41	87,599.68	307,594.09	95,199.87	4.13	95,204.00	95,774.17	214,317.84	310,092.01	102,965.92		102,965.9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6,121.31	5,534.72	5,534.72	-123,347.59	16,855.19	4,160.10	4,160.10	-124,007.34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42,042.66	5,154.01	5,154.01	4,666.19	67,924.18	15,391.84	15,391.84	-12,128.29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杭州兴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	杭州	商务服务	46.77		权益法核算
狮丹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贸易	45.00		权益法核算
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保险	50.00		权益法核算
诸暨联砺品字标浙江制造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诸暨	诸暨	投资	26.8817		权益法核算
诸暨甲子品字标浙江制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诸暨	诸暨	投资	41.6667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04,407,555.21	434,245,787.79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1,322,898,009.66	1,301,721,786.81
资产合计	1,827,305,564.87	1,735,967,574.60
流动负债	1,028,185,531.95	854,770,497.11
非流动负债	477,863,948.48	538,403,220.69
负债合计	1,506,049,480.43	1,393,173,717.8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21,256,084.44	342,793,856.8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0,628,042.21	171,396,928.39
调整事项	143,696,169.38	143,696,169.38
—商誉	143,696,169.38	143,696,169.3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04,324,211.59	315,093,097.77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50,464,265.76	615,084,072.88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26,106,892.51	-119,299,554.5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4,569,120.15	38,333,155.77
综合收益总额	-21,537,772.36	-80,966,398.7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诸暨联砺品字标浙江制造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诸暨甲子品字标浙江制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狮丹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兴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诸暨联砺品字标浙江制造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诸暨甲子品字标浙江制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狮丹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兴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559,285,544.82	13,998,013.50	1,638,057,461.00	19,594,137.25	505,706,013.99	63,683,250.97	1,714,658,124.78	65,334,057.22
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00	240,000,000.00	1,053,848,258.77	591,429,257.54	150,000,000.00	440,000,000.00	1,106,728,217.24	448,885,769.96
资产合计	659,285,544.82	253,998,013.50	2,691,905,719.77	611,023,394.79	655,706,013.99	503,683,250.97	2,821,386,342.02	514,219,827.18
流动负债	21,552,000.00		1,322,098,218.15	183,632.49	30,000.00	2,500.00	1,709,306,939.45	62,786.45
非流动负债			393,534,054.58				183,423,844.06	
负债合计	21,552,000.00		1,715,632,272.73	183,632.49	30,000.00	2,500.00	1,892,730,783.51	62,786.45
少数股东权益			48,597,288.79	10,210,757.89			52,130,521.89	10,215,933.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37,733,544.82	253,998,013.50	927,676,158.25	600,629,004.41	655,676,013.99	503,680,750.97	876,525,036.62	503,941,106.8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1,433,618.32	105,832,514.09	417,454,271.21	280,914,185.36	176,256,859.05	209,867,147.46	394,436,266.47	235,693,255.66
调整事项	78,279,700.40	19,583,325.20		134,244.28	78,279,700.40	40,416,499.00		131,648.45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78,279,700.40	19,583,325.20		134,244.28	78,279,700.40	40,416,499.00		131,648.4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9,713,318.72	125,415,839.29	417,454,271.21	281,048,429.64	254,536,559.45	250,283,646.46	394,436,266.47	235,824,904.1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900,369,638.10				4,575,349,783.63	
净利润	-5,596,469.17	317,262.53	64,475,166.69	-4,752,316.79	16,876,013.99	680,750.97	186,419,503.61	-8,959,026.3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1,922,861.22	101,435,038.36			1,092,230.10	-11,354,192.54
综合收益总额	-5,596,469.17	317,262.53	62,552,305.47	96,682,721.57	16,876,013.99	680,750.97	187,511,733.71	-20,313,218.9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01,418,229.72	442,722,704.0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7,117,526.31	6,907,449.17
--其他综合收益	67,018,913.80	23,012,894.09
--综合收益总额	94,136,440.11	29,920,343.26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投资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新能源公司）7,000.00 万元，持有其 35% 的股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国贸新能源公司资金拆借款本金 89,880,000.00 元，利息 9,444,822.19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15 年 12 月 5 日，已逾期；本公司已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 100% 减值准备，资金拆借款本金及利息已计提坏账准备 99,324,822.19 元。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规模	认购金额	1-6 月收取该计划的管理费
1	浙金汇利 34 号天风天睿股权投资 2 期	21,450.00	20,000.00	42.10
2	浙金汇业 295 号弘阳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2,000.00	10,000.00	179.64
3	浙金汇业 30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0,000.00	15,000.00	340.76
4	浙金汇业 334 号宝能睿城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0,000.00	2,500.00	113.89
5	浙金汇城 94 号嵊州南投第 1 期项目	30,000.00	2,900.00	194.93
6	浙金汇业 328 号宝能城第 3 期项目	75,000.00	3,000.00	651.28
7	富春 1 号	7,500.00	5,730.00	141.51
8	汇利 44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0.00	20,000.00	140.35
9	汇利 4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8,000.00	17,900.00	126.31
10	汇利 37 号新华信托信保基金金融资产结构化集合信托	5,714.00	2,830.00	18.48
11	汇实 52 号新能源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7,100.00	3,770.00	433.36
	合计	386,764.00	103,630.00	2,382.6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本公司整体

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1,790,000.00	
应收账款	560,454,362.04	133,579,089.69
其他应收款	642,876,014.07	516,231,245.57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3,710,688,801.18	159,965,269.84
合计	4,915,809,177.29	809,775,605.10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 835,83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 292,199.80 万元。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银行借款	2,445,583,615.00	2,633,290,876.23	1,665,811,408.74	967,479,467.49		2,633,290,876.23
拆入资金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应付票据	8,638,970.30	8,638,970.30	8,638,970.30			8,638,970.30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532,803,065.75	532,803,065.75	532,803,065.75			532,803,065.75
其他应付款	187,621,285.87	187,621,285.87	187,621,285.87			187,621,285.87
其他流动负债	2,785,917,975.50	2,785,917,975.50	2,785,917,975.50			2,785,917,975.50
长期应付款	503,968,000.00	503,968,000.00	503,968,000.00			503,968,000.00
非衍生金融负债小计	7,014,532,912.42	7,202,240,173.65	6,234,760,706.16	967,479,467.49		7,202,240,173.65
衍生金融负债	21,246,695.00	21,246,695.00	21,246,695.00			21,246,695.00
合计	7,035,779,607.42	7,223,486,868.65	6,256,007,401.16	967,479,467.49		7,223,486,868.65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银行借款	1,941,487,682.50	2,069,437,020.07	1,578,829,047.92	490,607,972.15		2,069,437,020.07
拆入资金	550,000,000.00	589,034,722.22	589,034,722.22			589,034,722.22
应付票据	13,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应付账款	332,501,536.05	332,501,536.05	332,501,536.05			332,501,536.05
其他应付款	392,630,583.75	392,630,583.75	392,630,583.75			392,630,583.75
其他流动负债	2,505,466,569.50	2,505,466,569.50	2,505,466,569.50			2,505,466,569.50
长期应付款	129,180,000.00	129,180,000.00	129,180,000.00			129,180,000.00
非衍生金融负债小计	5,864,266,371.80	6,031,250,431.59	5,540,642,459.44	490,607,972.15		6,031,250,431.59
衍生金融负债	16,965,762.04	16,965,762.04	16,965,762.04			16,965,762.04
合计	5,881,232,133.84	6,048,216,193.63	5,557,608,221.48	490,607,972.15		6,048,216,193.63

(三) 市场风险**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3. 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欧元、澳元及港元金融资产和美元及欧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欧元、澳元及港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886.13 万元。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244,558.36 万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194,148.77 万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准点，公司的利润总额会影响约 514.60 万元。

3. 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

降低的风险。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因归类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个别权益工具投资而产生的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之下。本公司持有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市场报价计量。

下表说明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对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的每 5% 的变动（以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的敏感性。就本敏感性分析而言，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该影响被视为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而不考虑可能影响利润表的减值等因素。

	权益工具投资 账面价值	净损益增加 (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2019 年	2,882,219,047.41	58,247,508.54	49,835,705.73	108,083,214.28
2018 年	2,994,559,774.92	10,341,980.86	101,954,010.70	112,295,991.56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8,311,616.34	1,843,800,965.66		4,002,112,582.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58,311,616.34	1,843,800,965.66		4,002,112,582.00
(1) 债务工具投资	960,441,566.44	1,843,800,965.66		2,804,242,532.10
(2) 权益工具投资	896,766,639.55			896,766,639.55
(3) 衍生金融资产	2,648.20			2,648.20
(4) 套期工具	6,356,951.00			6,356,951.00
(5) 理财产品	294,743,811.15			294,743,811.15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24,450,505.70	4,501,647.20		1,328,952,152.9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70,880,000.00	1,051,831,337.22	1,522,711,337.2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953,642,122.04	2,900,133,950.08	6,853,776,072.12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24,559,483.98	177,479,070.83	202,038,554.81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312,788.98	177,479,070.83	180,791,859.81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3,312,788.98	3,400,080.21	6,712,869.19
其他		174,078,990.62	174,078,990.62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1,246,695.00		21,246,695.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4,559,483.98	177,479,070.83	202,038,554.8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以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对该等投资的公允价值主要采用市场法估算得出。

(2) 对于信托产品等债务工具投资，主要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估算得出。折现率主要考虑无风险利率、市场风险报酬率、系统风险系数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	资产经营	98,000.00	48.38	48.38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六安市东庆服装工贸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杭州高盛制衣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New Solar Energy S. R. L	联营企业

浙江东方海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其他关联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力源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五矿特利和商贸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东翰高投长三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浙江国贸集团东方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国贸集团东方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国兴进出口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粮油食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土产畜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五金矿产进出口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东方集团轻工业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香港泰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补充医疗保险	528,803.27	
杭州力源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白银、铝		3,289,967.10
杭州高盛制衣有限公司	服装	774,739.87	809,738.13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586,207.43	586,207.43
浙江五矿特利和商贸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146,477.80	147,410.3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省土产畜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1,125,876.22	1,062,121.22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1,018,396.88	525,256.80
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166,045.46	
浙江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管理费	225,859.71	

浙江国贸集团东方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107,297.00	
杭州高盛制衣有限公司	服装	92,122.7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信托财产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国贸集团）及其子公司认购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金信托公司或委托浙金信托公司设立的信托计划规模 1.2 亿元，浙金信托公司 2019 年 1-6 月收取的管理费 2.25 万元。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认购浙金信托公司或委托浙金信托公司设立的信托计划见附注九.3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5).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8,652.85	300,798.07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04,102.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浙江省五金矿产进出口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62,382.00	362,382.00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499,637.68	3,508,209.10
香港泰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436,226.2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9-1-23	2022-1-23	否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30,000,000.00	2019-4-17	2020-4-17	否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6-3	2020-6-3	否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8-9-19	2019-7-30	否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注 1]	50,000,000.00	2019-3-12	2019-9-27	否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注 1]	100,000,000.00	2019-4-9	2020-4-8	否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 2]	50,000,000.00	2019-5-9	2020-12-27	否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 2]	20,000,000.00	2019-5-31	2020-5-5	否

注 1：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为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海贸发）信用证提供担保，总担保金额为 1.5 亿元人民币，济海贸发已开立、未履行完毕的信用证为 14,136.10 万元人民币。

注 2：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为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供应链公司）信用证提供担保，总担保金额为 7,000 万元人民币，东方供应链公司已开立、未履行完毕的信用证折合人民币 1,731.21 万元。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向关联方收取手续费

单位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定价政策	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定价政策
浙江省粮油食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1,845.07	0.00	市场价
浙江东方集团轻工业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3,256.40	0.00	市场价
杭州力源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9,080.26	0.01	市场价
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2.42	0.00	市场价			
合计	572.42			14,181.73		

(8).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9,880,000.00	2014-12-5	2015-12-06	详见九.2说明
六安市东庆服装工贸有限公司	700,000.00	2016-8-31	2017-8-30	按协议价计息[注1]
杭州高盛制衣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8-1-1	2018-12-31	按协议价计息[注2]

[注1]：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服装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本期与联营企业六安市东庆服装工贸有限公司发生资金往来，期初应收款余额474,657.85元，本期借方发生额0.00元，贷方发生额0.00元，期末应收款余额474,657.85元。该笔资金预计无法收回，已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474,657.85元。

[注2]：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茂业进出口有限公司本期与联营企业杭州高盛制衣有限公司发生资金往来，期初应收款余额8,000,000.00元，本期借方发生额175,440.00元，贷方发生额0.00元，期末应收款余额8,175,440.00元，本年计提未收取资金占用费175,440.00元。

(9).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11).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国贸集团东方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注]	323,900.00	283,409.50	323,900.00	202,436.50
应收账款	杭州高盛制衣有限公司	106,862.40	5,343.12		
预付账款	杭州高盛制衣有限公司	650,000.00			
其他应收款	六安市东庆服装工贸有限公司	474,657.85	474,657.85	474,657.85	474,657.85
其他应收款	NewSolarEnergyS. R. L.	16,231,396.44	16,231,396.44	16,231,396.44	16,231,396.44
其他应收款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9,324,822.19	99,324,822.19	99,324,822.19	99,324,822.19
其他应收款	浙江国贸集团东方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注]	23,052,497.63	6,672,871.71	20,888,750.18	6,672,871.71
其他应收款	浙江五矿特利和商贸管理有限公司	162,884.00	162,884.00	162,884.00	81,442.00
其他应收款	杭州高盛制衣有限公司	8,185,440.00	409,272.00	8,010,000.00	400,50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东方海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8,328.00	9,164.00	18,328.00	5,498.4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注]	23,182,995.55	27,341,096.82
其他应付款	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4,465,818.94	7,930,220.20
其他应付款	浙江省国兴进出口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东翰高投长三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964,166.69	18,27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69,687.40	18,951.90
其他流动负债-应付货币保证金	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9,555,133.84	
其他流动负债-应付货币保证金	浙江国贸集团东方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207.07	3,207.07
其他流动负债-应付货币保证金	浙江东方集团轻工业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1,100.00	1,100.00

[注]: 根据 2012 年 9 月 20 日公司、关联方浙江国贸集团、浙金信托公司、浙江国贸集团东方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机电公司)、大地期货公司和中韩人寿共同与控股子公司浙江国贸东方公司签定的《国贸集团总部大楼项目委托管理合同》，浙江国贸东方公司受托管理钱江新城 A-04-1 号地块的国贸集团总部大楼建设项目。受托管理费按工程建安总投资额(暂定 80,000.00 万元，最终按决算并经审计的数据为准)的 2.8%计 2,240.00 万元。管理费分 5 年支付，前 4 年每年支付总金额的 20%，最后一期的约 20%待项目竣工交付，且经审计结束后，再行支付。管理费的支付分担比例暂由六家委托单位按照各自已付购地款比例分担，待今后各委托单位确定认购物业分布后，再根据所分割的物业价值制定分担比例。浙江国贸东方公司自 2012 年 10 月开始管理国贸集团总部大楼建设项目。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上述六家单位向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核拨建设资金合计 570,856,050.34 元，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已支付国贸集团总部大楼项目工程款合计 532,063,909.09 元，结余建设资金 38,792,141.25 元。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浩业公司)、关联方浙江国兴进出口有限公司与 Sopray Solar Europa GmbH 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东方浩业公司和浙江国兴进出口有限公司分别受让 Sopray Solar Europa GmbH 持有的 New Solar Energy S.R.L 各 23.00% 股权及前期项目经营投入。New Solar Energy S.R.L 另两名股东为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日公司)和 BaySolar AG, New Solar Energy S.R.L 主要业务系投资罗马尼亚日基舒 5.81 兆瓦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根据 2013 年 3 月 5 日罗马尼亚官方公报上的股东会决议, New Solar Energy S.R.L 股东会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协议》，东方浩业公司已于 2013 年 5 月 21 日向 Sopray Solar Europa GmbH 支付电站项目经营款和股权转让款合计 264.5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6,231,836.00 元(股权转让款 439.56 元)，扣除股权转让款后 16,231,396.44 元账列其他应收款。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New Solar Energy S.R.L 账面实收资本罗马尼亚新列伊 1,000 元，东方浩业公司对 16,231,396.44 元按照账龄计提 100% 的坏账准备。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已开证未履行完毕信用证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
已开证未履行完毕的不可撤销信用证	USD 2,518,236.23
	RMB141,361,029.70

(2)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对外开具的履约保函情况如下：

开具人	受益人	保函金额	履约保证金	开具日	到期日
本公司	凯基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EUR12,325,000.00		2019/4/17	2020/4/17
本公司	凯基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EUR4,500,000.00		2019/2/14	2020/2/13
本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卢森堡分行	EUR12,400,000.00		2019/5/10	2020/5/10

(3)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已委托未交割的远期结售汇金额为 1,232,270.00 欧元。根据期末远期汇率与约定汇率的差额计入 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 2,648.20 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已委托未交割的远期结售汇金额为 45,936,200.00 美元。根据期末远期汇率与约定汇率的差额计入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 3,312,788.98 元。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本附注十二关联方交易之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3) 其他或有负债

①根据控股子公司浙江新帝置业有限公司与杭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和有关按揭贷款银行签署的协议，浙江新帝置业有限公司为部分购房者办妥相关房产抵押手续前的按揭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②控股子公司东方浩业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已资不抵债，无证据表明东方浩业公司能够有效改善公司的财务和经营状况。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本级对东方浩业公司拆出资金余额为 18,423.02 万元，公司有较大可能承担原应由少数股东承担超额亏损的额外义务，公司已计提预计负债 10,081.70 万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19 年 7 月 1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2019 年 2 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显示，公司行业由批发零售业变更为其他金融业。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①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②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③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①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 ②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 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 ①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②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 4 个报告分部：“金融及投资”、“ 房地产 ”、“贸易”及“其他”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贸易	房地产	金融及类金融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 营业收入	270,086.98	1,480.06	301,988.82	1,153.73	5,312.93	569,396.66
二. 营业费用	261,532.04	1,491.62	278,268.38	1,301.92	6,558.07	536,035.89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8		3,079.11			3,075.73
资产减值损失	68.67	289.49	2,226.35	17.31	753.33	1,848.49
折旧费和摊销费	97.86	11.60	2,078.14	357.07	2.83	2,541.84
三. 利润总额（亏损）	8,804.29	341.87	38,595.07	-95.21	-2,538.22	50,184.24
四. 所得税费用	1,993.29	66.56	8,727.96	68.79	-944.09	11,800.69
五. 净利润（亏损）	6,811.00	275.31	29,867.11	-164.00	-1,594.13	38,383.55
六. 资产总额	87,214.00	149,521.60	1,889,390.51	11,217.30	133,345.96	2,003,997.45
七. 负债总额	73,760.04	140,028.00	820,596.47	4,148.26	62,723.57	975,809.20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对索日股份公司和上海索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索日公司）的应收款因索日股份公司经营出现困难，无法进行偿付，应收款项由索日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吴海滨及相关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股权质押担保等。本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已于2015年4月对索日股份公司及相关担保人提起诉讼，涉案的金额：货款、预付款及代理出口损失合计405,842,243.40元；利息或违约金、其他费用合计27,309,486.72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所有案件均已判决胜诉。具体情况如下：

起诉方	受理法院	受理文号	案由
本公司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浙民终39号	买卖合同纠纷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5)浙杭商外初字第39号	买卖合同纠纷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浙民终38号	委托合同纠纷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5)浙杭商外初字第41号	买卖合同纠纷
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浙民终37号	买卖合同纠纷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上商外初字第646号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索日股份公司和上海索日公司的应收款项共计24,239.51万元，上述应收款项的收回具有不确定性，依据各抵质押物状况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计提坏账准备23,904.72万元。具体应收款余额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应收款余额	坏账比例	坏账准备
本公司	4682.94	应收款项余额 100%	4,682.94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	11275.49		11,275.49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421.69		2,421.69
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790.66		4,790.66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68.73	风险敞口金额 100%计提 [注 1]	733.94
合计	24,239.51		23,904.72

[注1]：截至2019年6月30日，控股子公司国金租赁公司应收上海索日公司租金总额1,068.73万元，未实现融资收益334.79万元，风险敞口为733.94万元。

(2) 截至2019年6月30日，控股子公司国金租赁公司因承租人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形成的事项：

承租人	风险敞口	坏账比例	坏账准备	诉讼状态
爱德华重工有限公司	53,834,786.59	99.00%	53,296,438.72	2013年10月国金租赁公司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担保单位对爱德华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德华公司)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同时申请对出租设备和担保单位相关资产诉讼保全。2014年5月江苏启东市人民法院宣告爱德华公司破产，国金租赁公司已向破产清算管理人申报债权，目前爱德华公司正处于破产清算阶段，等待破产分配。对于其他担保人，由于主债务人破产，需要按照法律规定等破产程序终结后6个月内再行起诉。对于其中5项租赁物，国金租赁公司已经于2016年10月30日通过国有资产处置程序公开招拍挂的方式拍卖了租赁物，成交价201万元。对于其余租赁物，由于管理人处置进度缓慢，经国金租赁公司与管理人多次交涉最终管理人同意公司自行

承租人	风险敞口	坏账比例	坏账准备	诉讼状态
				处置。先前由于询价结果不尽理想，国金租赁公司决定暂缓余下租赁物处置工作。2018年6月，经综合考虑，国金租赁公司决定恢复对租赁物的处置，余下租赁物已于2018年8月28日在浙江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成交，成交价为160.30万元（起拍价为160万元）。对于担保人之一扬中龙源，已经由当地法院宣告破产，2018年4月2日，国金租赁公司根据破产法院裁定受偿了371.45万元的担保债权。
浙江青铁铁路器材有限公司	17,415,571.03	100.00%	17,415,571.03	2013年10月国金租赁公司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同时对出租设备及担保单位相关资产申请诉讼保全。根据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下达的《民事判决书》，浙江青铁铁路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青铁公司)共需支付公司租金及违约金等，担保单位承担连带责任；2014年11月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以（2014）杭上民执字第218-3号裁定书裁定租赁物作价6439552元抵偿给本公司，2015年11月通过浙江产权交易所将租赁物拍卖，成交价1526000元；2015年12月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因被执行人无可供执行财产而以（2014）杭上民执字第218-4号裁定书裁定终结执行。截至2019年6月30日，国金租赁公司已全额计提浙江青铁公司坏账。
浙江大明玻璃有限公司	18,452,991.41	99.00%	18,268,461.50	2015年1月浙江大明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明玻璃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2015年1月国金租赁公司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担保单位对大明玻璃公司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同时申请对出租设备和担保方相关资产诉讼保全；2015年5月双方达成和解并签订和解协议，但目前租金处于逾期状态。国金租赁公司于2016年2月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目前仍在法院执行阶段。2017年4月平湖市人民法院受理了浙江大明玻璃破产清算案件，国金租赁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程序向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2018年10月22日法院受理了浙江大明的重整申请，2019年6月10日，法院出具了重整计划通过的裁定，下一步进入重整计划的执行阶段。对于租赁物，由于重整希望较小，国金租赁公司于2018年2月按照国有资产处置程序公开招拍挂的方式拍卖了租赁物，成交价454万元。
缙云县新永茂不锈钢有限公司	9,138,498.48	99.00%	9,047,113.50	2014年8月浙江省缙云县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缙云县新永茂不锈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永茂公司）破产清算。2017年国金租赁公司取得新永茂公司清算款项387.88万元。缙云县人民法院于12月裁定终结破产程序，国金租赁公司已于2018年2月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对担保人提起诉讼，由于被告之一朱海良失联，李柔辉涉及刑事案件无法被及时送达，法院于7月26日开始公告送达，已于11月5日开庭，被告未到庭，2019年4月国金租赁公司收到胜诉判决书，等公告送达被告后，国金租赁公司将申请执行。

(3) 截至2019年6月30日，控股子公司浙江鑫圣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圣公司）钢材贸易中因买受人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形成的事项：

公司名称	应收款单位	应收款余额	坏账准备	诉讼状态
鑫圣公司	上海长航吴淞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5,026,759.77	5,026,759.77	2015年12月21日鑫圣公司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2016年3月2日已判决胜诉，判令上海长航吴淞船舶工程有限公司支付货款5,426,759.77元及滞纳金297,112.37元。该款项逾期时间已经超过3年，法院判决后已回款400,000.00元。针对以上情况，鑫圣公司决定按照100%的比例计提坏帐准备共计5,026,759.77元。

公司名称	应收款单位	应收款余额	坏账准备	诉讼状态
鑫圣公司	浙江展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749,535.36	3,749,535.36	鑫圣公司起诉后因涉及刑事案件而撤诉，鉴于案件的复杂性且回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期末按照100.00%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共计3,749,535.36元。
合计		8,776,295.13	8,776,295.13	

(4) 2014年上海和诚纺织品有限公司未按约定付款即从控股子公司东方浩业公司第三方监管仓库提取价值22,935,418.46元的货物。2015年7月24日，东方浩业公司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经法院审理并判决，公司胜诉，东方浩业公司应收上海和诚纺织品有限公司余额为17,881,922.38元。2018年12月收上城区人民法院和诚案件执行款882,012.00元，东方浩业公司应收上海和诚纺织品有限公司余额为16,999,910.38元，因该款项的收回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计提坏账准备计16,999,910.38元。

(5) 2014年控股子公司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舒博特公司）与浙江锐博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博公司）签署《钢材购销合同》，因锐博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舒博特公司已向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锐博公司支付剩余货款4,801,631.16元和逾期经济损失967,489.31元，担保单位对锐博公司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同时申请诉讼保全。截至2019年6月30日，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已判决（2015杭下商初字第01663号），但尚未执行。因上述款项收回具有不确定性，舒博特公司已计提100%坏账准备计5,769,120.47元。

(6) 2011年舒博特公司与浙江仁睿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睿物资公司）签署11份《钢材购销合同》，因仁睿物资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责任，舒博特公司于2012年4月向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仁睿物资公司支付剩余货款4,315,084.22元和逾期经济损失180,307.36元。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于2012年6月调解结案，确认由仁睿物资公司支付剩余货款和逾期经济损失。截至2019年6月30日，仁睿物资公司尚未支付上述款项，因上述款项收回具有不确定性，舒博特公司已计提100%坏账准备计4,325,625.72元。

(7) 控股子公司东方供应链公司2013年与爱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华公司）开展代理采购业务，因爱华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责任，东方供应链公司于2015年8月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爱华公司支付货款872万元和逾期利息84.9万元，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2015年10月已判决东方供应链公司胜诉。经申请强制执行后未发现可供执行财产而中止执行，截至2019年6月30日，爱华公司尚未支付上述货款872万元，因上述款项收回具有不确定性，东方供应链公司对爱华控股集团的应收款按100%计提坏账准备。爱华公司已申请破产清算。

(8) 根据控股子公司宁波国鑫再生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国鑫公司）与浙江金环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环铜业公司）签订的《购销合同》，因金环铜业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责任，宁波国鑫公司于2014年10月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金环铜业公司支付货款2,216,618.69元及逾期经济损失。2015年5月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判决，判令金环铜业公司归还未付货款2,216,618.69元，并以未付货款为基数，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标准支付给本公司逾期经济损失。金环铜业公司已申请破产清算，因无可执行资产，台州路桥法院已于2017年10月宣告终止金环铜业公司破产清算程序。截至2019年6月30日，金环铜业公司尚未归还货款2,127,744.59元，且货款账龄已超过3年。宁波国鑫公司预计无法收回上述货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9) 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运联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联公司）受杭州好开始国际婴童有限公司委托代理进口日本花王纸尿裤，向万华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国际）预付采购货款。截至2019年6月30日，运联公司共支付万华国际款项余额为17,706,415.99万元，由于万华国际剩余批次货物一直未能如期发送，目前合同暂停执行，运联公司已将该款项转入其他应收款进行核算，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0) 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燃料公司）于2016年9月向丽水市庆元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南京中煤太谷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太谷公司）偿还货款4,805,642.23元、提供含税金额为39,142,865.70元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要求赵维刚、王胜承担连带还款责任。2017年8月23日，经东方燃料公司申请，浙江省庆元县人民法院以（2016）浙1126民初1219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撤诉。东方燃料公司期末账列其他应收款中煤太谷公司17,261,198.19元，无法判定中煤太谷公司是否真实存在支付义务，期末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17,261,198.19元。

(11) 2013年12月, 控股孙公司济海贸发与浙江诚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盛公司)签署《代理进口及代理国内采购框架协议》, 由诚盛公司委托济海贸发代理采购电解铜并供应给诚盛公司, 协议期限自2013年12月1日起至2014年11月30日止, 实际履约时, 双方就每笔业务分别签订购销合同。诚盛公司未按编号为ZJJHZJCS14061302、ZJJHZJCS14061602、ZJJHCSSY14070402等三份电解铜《内贸购销合同》约定支付货款。为担保债务履行, 2014年9月17日, 济海贸发与诚盛公司、绍兴县真璐针织服饰有限公司、绍兴市龙升纺织品有限公司分别签订《抵押合同》约定: 诚盛公司以其所有的10台瑞士苏拉绣花机, 绍兴县真璐针织服饰有限公司以其所有的54台意大利电子提花针织圆机、6台瑞士苏拉绣花机, 绍兴市龙升纺织品有限公司以其所有的一套美国进口无纺布流水线向济海贸发提供抵押担保, 各方并为此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同时, 王国祥、王琴娟、浙江驭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圆盛铜业制造有限公司、绍兴方诚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分别向济海贸发出具《承诺函》, 对诚盛公司上述债务(包括全部应付款、费用、利息、违约金反实现债权的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于诚盛公司未按约定支付货款, 济海贸发于2014年11月27日向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要求诚盛实业及相关担保单位支付逾期货款45,608,369.00元。2015年7月10日,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 诚盛公司及担保相关公司支付济海贸发货款45,657,250.00元和逾期违约金417,638.41元。2015年11月21日, 济海贸发向法院提出执行申请。济海贸发已就与诚盛集团贸易业务往来向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贸易信用保险, 根据保险合同约定, 若买方无清偿债务能力, 保险最高赔付风险比例为90%。济海贸发已于2016年收到阳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心支公司支付的理赔款41,047,532.10元, 2018年收到诚盛集团破产债权清偿款458,823.79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 济海贸发账面对应收诚盛公司余额4,102,013.11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济海贸发2014年7月10日与宁波镇海通华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华公司)签订编号为TH140710的《购销合同》, 向通华公司采购PTA2500吨, 总价1,812.50万元。通华公司因资金问题出现违约。2014年9月, 绍兴太和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和公司)以138419坛黄酒抵押给济海贸发(工商登记的抵押担保金额为2000万元)。济海贸发聘请浙江和金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第三方监管对太和公司138419坛黄酒进行清点、查封及监管。2016年11月9日, 济海贸发与通华公司、太和公司共同签署《还款协议》, 但通华公司、太和公司并未履行应尽的还款义务。济海贸发于2017年1月向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2017年11月20日,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 通华公司支付济海贸发货款4,087,500.00元及违约金2,718,750.00元, 济海贸发就太和公司抵押的黄酒(尚余86875坛)处置款拥有优先受偿权, 太和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太和公司不服判决, 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二审诉讼。2018年4月4日,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 通华公司支付济海贸发货款4,087,500.00元及违约金2,718,750.00元, 若通华公司未履行上述给付业务, 济海贸发就太和公司抵押的黄酒(尚余86875坛)处置款拥有优先受偿权。2018年12月5日, 抵押的82493坛黄酒拍卖款6,078,000.00元已交付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2018年12月7日, 绍兴东龙针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龙印染)向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提交关于拍卖黄酒所得款项的参与分配申请报告, 2019年4月30日下城区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驳回案外人执行异议。2019年5月30日东龙印染继续向下城法院提起案外人执行异议的诉讼, 2019年7月31日下城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驳回东龙印染诉讼请求。考虑到东龙印染提供的民事判决书中涉及的债权金额超过1,500万元且其提供的优先受偿抵押登记证明时间早于济海贸发, 济海贸发对尚未收回的款项4,087,500.00元仍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3) 控股孙公司杭州济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济海)于2013年12月3日与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心支公司(以下简称阳光保险)签订了国内贸易短期信用保险单, 保单的有效期为2013年12月1日零时起至2014年11月30日二十四时止。杭州济海在保险单生效后, 在阳光保险提供的信用额度(3000万元)内与浙江金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指科技)开展国内贸易。杭州济海于2015年10月26日向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 金指科技向长兴县人民法院申请了破产清算, 长兴县人民法院于2015年11月6日作出民事裁定书, 金指科技正式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杭州济海于2016年收到阳光保险支付的金指案理赔款14,164,962.48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 杭州济海对应收金指科技余额16,198,421.09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4) 杭州济海于2014年9月12日与浙江兴达活性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达公司)签订《活性炭销售合同》, 销售数量为206吨的活性炭, 合同总金额1,784,578.00元。合同签订后, 兴达公司支付了15%的保证金267,686.70元, 杭州济海依约交货, 兴达公司确认收货并承诺2014年11月28日前(含

当日)结清余款1,516,891.30元。但约定的付款期限届至,兴达公司未履约付款。经杭州济海催讨,兴达公司仅于2015年1月15日、2015年2月2日各支付货款5万元,尚余货款1,416,891.30元未能支付。杭州济海于2015年8月12日向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下城区人民法院于2015年10月16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定兴达公司及其担保方支付本公司货款1,416,891.30元及违约金148,490.20元。但在此过程中,兴达公司向开化县人民法院申请破产重组,开化县人民法院于2015年10月21日作出民事裁定书,兴达公司正式进入破产重整阶段。杭州济海于2016年收到阳光保险支付的兴达案理赔款669,099.64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杭州济海对应收兴达公司余额747,791.66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5) 杭州济海自2014年1月起与浙江同春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春公司)开展活性炭买卖业务,同春公司出现违约。为担保债务履行,2014年12月30日,同春公司董事长陈来兴以其持有的兴达公司40%股权(1200万元出资)提供质押担保,并办理了股权出质设立登记。杭州济海于2015年8月12日向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下城区人民法院于2016年1月6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定同春公司及其担保方支付杭州济海货款8,721,172.44元及违约金1,388,518.03元。但在此过程中,同春公司向开化县人民法院申请破产重组,开化县人民法院于2015年10月21日作出民事裁定书,同春公司正式进入破产重整阶段。杭州济海于2016年收到阳光保险支付的同春案理赔款4,118,405.78元,于2018年收到阳光保险支付的同春案理赔款76,349.81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杭州济海对应收同春公司余额4,526,416.85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6) 控股子公司浙江新帝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帝置业公司)开发的新帝·朗郡项目已竣工,大部分房产已交付业主使用,该项目销售比例已达土地增值税清算条件,新帝置业公司已向税务机关申请土地增值税清算,目前尚未完成土地增值税清算工作。截至2019年6月30日,新帝置业公司账面已预提未缴纳的土地增值税金额为124,826,178.27元,具体实际应补交土地增值税金额以税务清算报告为准。

(17) 控股子公司浙金信托公司应收浙江三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三联公司)债权原值20,472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累计计提减值11,036万元,账面价值为9,436万元。2018年12月11日浙江三联公司及其关联企业计十三家公司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按照法律规定,经债权人会议各表决组及出资人表决组投票表决,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草案,并经婺城区人民法院批准。

该重整计划方案确定浙金信托公司债权25,487万元,其中14,350万元确定为就特定财产税后变现净值(按司法拍卖价的税后变现价值)优先受偿,在重整计划草案批准之日起一年内现金清偿;转为普通债权金额11,137万元,按照万分之零点的比例在重整计划草案批准之日起一年内现金清偿。两项合计,浙金信托公司债权清偿金额拟为14,350.5577万元。因此,浙金信托公司预计三联项目最低可回收金额为14,350万元(暂时不考虑转为普通债权金额)。2018年12月26日,浙金信托公司收到浙江三联债务清偿款1亿元,剩余清偿款项将于一年内将会清偿。基于三联债务清偿以及确认可收回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余额为6,122.26万元。

(18) 控股子公司浙金信托公司固有资金投资信托计划中《浙金·汇实9号盾安实业应收债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汇实9号”)、《浙金·金服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金服项目”)以及《浙金·汇实13号凯迪阳光新能源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汇实13号”)三个项目的交易对手浙江盾安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实业”)、三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胞集团”)和凯迪阳光生物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阳光”)出现流动性问题。截至2019年6月30日,在当地政府和中国银保监会领导下,针对上述交易对手均已成立对应的债权人委员会,并积极采取措施化解相关债务风险。

针对上述信托计划投资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浙金信托公司综合考虑各债权人委员会工作开展情况以及公司所面临的风险敞口,依据相关准则规定及浙金信托公司会计政策对其进行评估测试,经综合评估测试,并按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调整后,浙金信托公司针对上述信托计划投资共确认公允价值变动-21,804.39万元,其中本期确认公允价值变动-9,574.81万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汇实9号账面余额本息合计21,899.67万元,公允价值变动为-656.99万元;金服项目账面余额本息合计67,663.86万元,公允价值变动为-2,029.92万元;汇实13号账面余额本息合计31,862.47万元,公允价值变动为-19,117.48万元。

(19) 控股子公司浙金信托公司以自有资金20,000.00万元投资《浙金·汇利44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汇利44号”),该信托计划的底层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的下降,综合考虑其他各种相关因素,按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该信托计划投资确认公允价值变动-6,184.85

万元。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368,600.31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2,508,431.16
3 年以上	11,412.48
合计	2,888,443.9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88,443.95	100.00	1,284,058.08	44.46	1,604,385.87	10,256,559.38	100.00	3,148,702.07	30.70	7,107,857.31
其中：										
账龄组合	2,888,443.95	100.00	1,284,058.08	44.46	1,604,385.87	10,256,559.38	100.00	3,148,702.07	30.70	7,107,857.31
合计	2,888,443.95	/	1,284,058.08	/	1,604,385.87	10,256,559.38	/	3,148,702.07	/	7,107,857.3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68,600.31	18,430.02	5.00
2—3 年	2,508,431.16	1,254,215.58	50.00
3 年以上	11,412.48	11,412.48	100.00
合计	2,888,443.95	1,284,058.0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148,702.07		-1,864,388.36	255.63	1,284,058.08
合计	3,148,702.07		-1,864,388.36	255.63	1,284,058.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55.6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温州市域铁路 S1 线一期 SG8 标项目经理部	1,943,218.29	67.28	971,609.15
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	565,212.87	19.57	282,606.43
浙江省宏途交通建设有限公司杭金衢拓宽工程 4 标项目部	368,600.31	12.76	18,430.02
海宁市宏洲纺织摇粒有限公司	11,412.48	0.40	11,412.48
合计	2,888,443.95	100.00	1,284,058.0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56,164.38	928,219.18
应收股利	9,360,000.00	19,971,322.80
其他应收款	2,430,244,036.45	1,828,022,333.90
合计	2,439,960,200.83	1,848,921,875.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信托产品	356,164.38	928,219.18
合计	356,164.38	928,219.18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19,971,322.80
浙江东方集团服装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	9,360,000.00	
合计	9,360,000.00	19,971,322.80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85,797,576.73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837,090,917.81
2 至 3 年	32,864,525.39
3 年以上	288,314,646.65
合计	2,744,067,666.58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4,032.80	714,032.80
拆借款	2,693,349,649.89	2,077,471,083.82
应收暂付款	50,703,983.89	57,960,900.01
合计	2,744,067,666.58	2,136,146,016.63

(9).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30,384,397.46	12.04	288,735,549.52	87.39	41,648,847.9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413,683,269.12	87.96	25,088,080.61	1.04	2,388,595,188.51
其中: 账龄组合	3,902,443.80	0.14	990,272.36	25.38	2,912,171.44
其中: 关联方余额组合	2,409,780,825.32	87.82	24,097,808.25	1.00	2,385,683,017.07
合计	2,744,067,666.58	100.00	313,823,630.13	—	2,430,244,036.4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360,284,189.08	16.87	288,735,549.52	80.14	71,548,639.56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775,861,827.55	83.13	19,388,133.21	1.09	1,756,473,694.34
其中：账龄组合	4,359,508.85	0.20	1,673,110.02	38.38	2,686,398.83
其中：关联方余额组合	1,771,502,318.70	82.93	17,715,023.19	1.00	1,753,787,295.51
合计	2,136,146,016.63	100.00	308,123,682.73	—	1,828,022,333.90

(10).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6,829,375.02	46,829,375.02	100.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	184,230,200.25	142,581,352.311	77.39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9,324,822.19	99,324,822.19	100.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合计	330,384,397.46	288,735,549.52	—	

(11).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5.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016,751.41	150,837.57	5.00
1—2年	50,848.00	15,254.40	30.00
2—3年	21,328.00	10,664.00	50.00
3年以上	813,516.39	813,516.39	100.00
合计	3,902,443.80	990,272.36	

5.2 关联方余额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2,409,780,825.32	24,097,808.25	1.00
合计	2,409,780,825.32	24,097,808.25	1.00

(1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19,388,133.21		288,735,549.52	308,123,682.73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382,785.06			6,382,785.06
本期转回	682,837.66			682,837.6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6月30日余额	25,088,080.61		288,735,549.52	313,823,630.1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88,735,549.52				288,735,549.5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9,388,133.21	6,382,785.06	682,837.66		25,088,080.61
合计	308,123,682.73	6,382,785.06	682,837.66		313,823,630.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拆借款	2,132,113,000.01	[注 1]	77.70	21,321,130.00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拆借款	205,548,333.33	[注 2]	7.49	2,055,483.33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	拆借款	184,230,200.25	[注 3]	6.71	142,581,352.31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拆借款	99,324,822.19	[注 4]	3.62	99,324,822.19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拆借款	47,277,415.99	1年以内	1.72	472,774.16
合计	/	2,668,493,771.77	/	97.24	265,755,561.99

[注 1]: 其中 1 年以内 1,405,113,000.01 元, 1-2 年 727,000,000.00 元。

[注 2]: 其中 1 年以内 105,548,333.33 元, 1-2 年 100,000,000.00 元。

[注 3]: 其中 1-2 年 9,908,625.37 元, 2-3 年 25,552,930.74 元, 3-4 年 148,768,644.14 元。

[注 4]: 其中 1-2 年 131,444.44 元, 2-3 年 7,290,266.65 元, 3 年以上 91,903,111.10 元。

(1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11,481,539.05		3,311,481,539.05	3,035,854,539.05		3,035,854,539.0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00,285,772.39	67,919,916.80	1,932,365,855.59	1,915,358,640.35	67,919,916.80	1,847,438,723.55
合计	5,311,767,311.44	67,919,916.80	5,243,847,394.64	4,951,213,179.40	67,919,916.80	4,883,293,262.6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413,557,809.99			1,413,557,809.99		
浙江东方集团新业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7,689,937.50			7,689,937.50		
浙江东方集团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9,991,800.00			9,991,800.00		
浙江东方集团恒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4,550,000.00			4,550,000.00		
浙江东方集团华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8,040,000.00			8,040,000.00		
浙江东方集团盛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3,575,000.00			3,575,000.00		
浙江东方集团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5,863,000.00			5,863,000.00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	3,850,000.00			3,850,000.00		
浙江东方集团服装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	7,800,000.00			7,800,000.00		
浙江东方集团茂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8,840,000.00			8,840,000.00		
浙江东方集团嘉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7,320,000.00			7,320,000.00		
浙江东方集团骏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4,550,000.00			4,550,000.00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82,770,281.60	248,705,600.00		531,475,881.60		
浙江东方集团泓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浙江新帝置业有限公司	18,300,000.00			18,300,000.00		
浙江鑫圣贸易有限公司	10,500,000.00			10,500,000.00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838,526.73			6,838,526.73		
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	97,000,000.00			97,000,000.00		
浙江东方集团建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4,966,400.00			74,966,400.00		
浙江般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172,005,470.00			172,005,470.00		
大地期货有限公司	711,009,205.79			711,009,205.79		
浙江东方集团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3,107,500.00			3,107,500.00		
宁波国鑫再生金属有限公司	2,601,853.14			2,601,853.14		
湖州东方蓬莱置业有限公司	55,457,438.78			55,457,438.78		

浙江东方燃料有限公司	46,277,490.52			46,277,490.52	
香港东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92,825.00			392,825.00	
浙江神州量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6,921,400.00		26,921,400.00	
合计	3,035,854,539.05	275,627,000.00	0.00	3,311,481,539.0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315,093,097.77			-13,053,446.26	2,284,560.08					304,324,211.59	
小计	315,093,097.77			-13,053,446.26	2,284,560.08					304,324,211.59	-
二、联营企业											
杭州兴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5,824,904.11			-2,220,365.19	47,443,890.72					281,048,429.64	
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3,708,396.28			-1,018,409.22						32,689,987.06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9,619,332.91		45,440,914.46	29,805,744.65	67,018,913.80					191,003,076.90	
狮丹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4,436,266.47			23,604,590.52	-586,585.78					417,454,271.21	
浙江陆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3,949,333.66			-59,091.79						3,890,241.87	
徐州首科东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71,768.58	50,000,000.00		-246,226.26						98,825,542.32	
浙江国贸新能	0.00									0.00	67,919,916.80

源投资股份有 限公司											
浙江东方海纳 电子商务有限 公司											
杭州驰富投资 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70,915,417.86	60,000,000.00		-2,914,480.87						228,000,936.99	
诸暨联砺品字 标浙江制造集 成电路股权投 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254,536,559.45			-4,823,240.73						249,713,318.72	
诸暨甲子品字 标浙江制造股 权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250,283,646.46		125,000,000.00	132,192.83						125,415,839.29	
小计	1,532,345,625.78	110,000,000.00	170,440,914.46	42,260,713.94	113,876,218.74					1,628,041,644.00	67,919,916.80
合计	1,847,438,723.55	110,000,000.00	170,440,914.46	29,207,267.68	116,160,778.82					1,932,365,855.59	67,919,916.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55,068,246.50	1,707,806,730.83	2,210,348,897.87	2,249,069,370.08
其他业务	4,114,500.33	1,538,887.69	4,222,300.22	1,591,902.30
合计	1,759,182,746.83	1,709,345,618.52	2,214,571,198.09	2,250,661,272.38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207,267.68	14,389,537.1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0,131,360.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6,568,302.32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52,140,745.2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2,309,357.4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325,102.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0,409,190.18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900,896.25	41,100,8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32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6,952,069.99
其他		144,823.78
合计	133,162,456.40	513,736,996.54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37,969.5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08,489.3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642.57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37,507,422.7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3,219.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61,635,852.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6,873.44	
合计	183,184,578.4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9,590,325.31	公司子公司浙金信托公司、大地期货公司为金融类企业，对金融资产的投资属于主营业务，故不属于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4	0.31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1	0.15	0.1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并盖章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

董事长：金朝萍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08-30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